

083  
1  
53

甲 15.13

外 交 A B C

常 林 書 業

司 學 二 校  
閱 書 館

世 界 書 局 出 版

一 九 二 八

外  
交  
A  
B  
C

常  
書  
林

中華民國十七年九月出版

外

交 A B C (全一冊)

【平裝五角 精裝六角】  
(外埠酌加郵費函購)

不 准 翻 印

發 行 所

上海四馬路  
世界書局

著 者 常 壽 林

出 版 者 A B C 叢書社

印 刷 者 世界書局

發 行 者 世界書局

## 例言

一 國際間重要問題爲外交。本書將外交上的政策和主義等等，分項演述，可謂應有盡有。

一 外交上的種種策略，不是空說可以明白的，本書援引例子甚多，以備國民按圖索驥。

一 本書對於近世帝國主義的外交手段，加以嚴格的評議；而對於弱小民族，提倡聯合一氣，弭止內亂，準備實力，一致對外。

一 外交以多數國家同時存在爲前提，所以均勢主義或權力均衡主義，爲外交上的一般基礎。但均勢主義往往被列國利用爲領土的分割，這些誤點，本書都加以糾正。

一 當世以國際合作主義爲外交上最平等的原則，本書就個人觀察所及，參以論證，略抒意見。

# 目次

第一章 外交是什麼	一
第二章 外交及外交政策的 A B C	七
一 外交與利益	七
二 外交政策與安全	八
三 英國的利益	九
四 利益之種類	一〇
五 生存自衛與安全	一二
六 國外的綜合利益與共存	一四
七 外交政策與協調性	一六
八 外交政策與國際主義	一八
九 外交政策的爭論性	二八

十	利益的調和機關	二二
十一	外交與信義	二五
十二	外交政策的推移性	二七
十三	外交的因習性	二九
十四	外交的秘密性	三〇
第三章	外交上的主義	三一
第四章	均勢主義與外交	三四
一	均勢主義的由來	三四
二	均勢主義是什麼	三七
三	均勢主義的批評	三九
四	均勢主義的作用	四〇
五	均勢主義與歐洲協調	四二
六	均勢主義與國際聯盟	四三

七	英法聯軍的理由	四四
八	一國的勢力是什麼	四七
九	均勢主義與國際法	四九
<b>第五章 帝國主義與外交</b>		
一	帝國主義是什麼	四九
二	帝國主義的種類	五〇
三	德國和帝國主義	五二
四	商業的帝國主義	五三
五	俄國與帝國主義	五四
六	美國與帝國主義	五五
七	日本和帝國主義	五七
八	帝國主義的悲哀	五八



九 帝國主義與不平等條約	五九
第六章 國民主義與外交	六一
第七章 門羅主義與外交	七三
第八章 國際合作主義與外交	九五
一 國際合作主義與外交	九五
二 日本與合作主義	九六
三 美國與合作主義	九七
四 歐洲與合作主義	一〇一
五 俄國與合作外交	一〇六
六 合作外交的真意義	一〇七

# 外交ABC

## 第一章 外交是什麼

在馬登史 (O. de Martens) 的外交指南一書出版前後，學者對於外交的定義，大抵認為「交涉之學或術」及「關於國家的對外關係或涉外事務的學」。不過我們要肯定的說，外交究竟是「術」呢還是「學」？回答起來，當然要視所謂「術」或「學」的意義如何。所謂學，就是系統的智識，所謂術就是一定的原則和方法。像馬登史的定義，於「術的外交」之外，又承認「學的外交」，我們也不能謂之無用而排斥之，蓋僅知道原則和方法，便以為盡外交之能事，固是錯誤而放棄了必須知道的系統的智識，那就更加錯誤了。法國著名學者布萊造福特萊氏 (Pardier Fodéré) 他一方面贊成「交涉之術」的

定義，同時把交涉解釋爲「處置國際事務的行爲」，「對外關係的處理」或「國民及其政府之國際的利益之處理」等語。這些話在提起外交時，也常使用；可是他覺得還不满意，便下了一個完全而簡單的定義道：「外交是在外國代表其一國的政府及其利益的術。」更附言道：「外交在監視本國的權利、利益、及名譽，在外國有否被害，處理國際事件，且依從訓令而作政治上的談判。」此種定義，其內容的完全與否，姑且不講，但總不能說是十分簡單了罷。

李維埃 (Rivier) 謂外交有三種意義；

- 一、是關於國家代表及交涉的學及術，
- 二、是國家代表機關的全部，（外交總長以下一切，及駐外使節的全體）
- 三、是指外交官的行事或職務。

福特萊則謂除此三種意義外，外交官的行爲，也可定爲外交的意義。如平常說第十九世紀的外交，得某國的外交的時候，就是此意。因普通所謂外交，是指「外交官的行爲」或「外交機關的工作」而言的。

世界各國若不盡行閉關主義，則國與國之間，便要發生種種關係。如平時的通商關係，戰時的戰爭關係等是。治理這種關係，當由國家派遣或接受外交官，在彼此互相承認的國家間或政府間，解決彼此的事宜，普通人對於外國關係，外國事件，外國政策等名詞，看了大抵沒有分別，其實外國關係，是一國的對外國關係，外國事件是與外國所發生的事件或事務。外國政策是一國對外國關係上和探的態度和方法。此三者和外交機關及機能雖均有密切的關係，但絕非一物。辦一國的外交時，尤其是當重大事件之時，一定要有一個確立的方針。

可是並非各種的外交事件，都要依一定的外交政策而動作。方針及政策，有時也全無一定，在這種情形之下，不能就說牠不是外交。講到外交的發達，在神聖羅馬帝國及羅馬法王的盛時，不認外交及外交官的必要，所以也不存在。及羅馬帝國羅馬法王衰頹之際，歐洲大小諸邦，成分立對峙之勢，因之諸邦國間生出交際，乃感到外交及外交官的必要。歐洲諸邦到了不能依賴羅馬皇帝的保護，不能依賴羅馬法王的裁判後，於是諸邦，或藉自力——兵力——來保護，或與他國合縱連衡。歐洲的均勢主義，既漸發生，所以外交，也就應運而生。於此我們當知道，神聖羅馬皇帝的衰微，並不是帝國主義的消滅，歐洲的大小諸邦，在此時競強爭霸，各懷野心，因之侵略捷伐，以及各種交涉，又必賴信使往還，以通其意。有的夢想着帝國主義，有的高叫着主權擁護，有的提倡着均勢主義，此倒彼起，而外交在其中間却成

爲一種必要的工具了。

因爲外交的必要便促成外交機關（常駐使節）的發達。常駐使節，最早在十三世紀，意大利的諸市（國）——尤其是威尼斯——實爲其先例。各國間均互派使節，以便交涉。至十五世紀，義國各市，便派常駐使節於西班牙、德、法、英諸國亦競起摹效，所以十五世紀末年，英、法、德、西班牙諸國宮廷，都相互的置有常駐使節。迨至十七世紀後半葉，差不多各國已通統置有常駐使節了。因爲常駐使節的發達，便發生了外交官的特殊官吏階級，但「外交」或「外交官」這些名詞，當時還沒有確定；據我們的考察，大概還在十八世紀的末葉呢。因爲十八世紀初年（一七一六）出世的該李萊史（Callierse）的著作中，他也不用外交官的名詞，而曰「良談判者」（Un bon Negoiateur）這就可以想見了。

外交官這個名稱在未發現以前，在事實上外交官是早已有了。故所謂外交官在用以表明為常駐使節之時，其特權——如治外法權，即以常駐使節為主，但依薩都（Sh. E. Sado）說起來，外交官之中，不問其駐節於海外或本國，也含有提攜一國的外交事務及一切官吏的意義，而以外交部為主，外交總長，統率一國的外交機關，指揮一國的外交；嚴格說起來，也是外交官，可是外交總長以下，司理一國外交的，廣義的說，還是用外交機關比較妥當。我之所以把外交定義定為「外交機關的工作」者，意即為此。

世人對於一國外交的成敗，往往將責任完全使駐外公使去擔負，而不知指揮外交的，是一國的外交總長，在外交使是依照總長的訓令而進退的，故今日各國公使，關於重大問題，皆一乘外交總長的訓令而為解決。薩都爵士說：「論者有將外交的讓步或失敗，而歸罪於

在外交使者，其實其過不在公使，而負責者當為外交總長。」

## 第二章 外交及外交政策的ABC

一、外交與利益 哲學上唯物論的可否，暫且不去問牠。政治思想的如何，也姑不論。我們所以要用外交，可是爲了「實現」爲問題。既然如此，外交則必屬於實現哲學，因此則實現主義，尤其是唯物主義，當然是外交上的要素。離去實現，就沒有外交；外交是手段，實現是對象，利益是目的。而利益的主體是國家，外交是國家的外交。一國的外交，是爲欲擁護增進一國的利益而存在的。所以極端的和平論，被世人輕視爲單純的理想論，就是爲此。因爲希望一國的外交家，去犧牲其自國的利益，是不可能的。早年巴黎會議，列國的代表都以「自國的利益」爲目標，而做了許多醜陋的爭論；威爾遜的理想主義終



久不能實現。這種爭論，在國際關係間，是普通的，當然的，便經過大戰和國體的變更，外交家的頭腦，是終然不能改革的。甚麼軍國主義的排斥，民族自決權的主張，人種平等論的高唱等等，都是空話，都是新奇的理想。威爾遜的失敗，就是個明證，其主要原因，就是忘記了外交，是以實現主義和唯物主義為基礎的。所以今日以前的外交，我敢說都是根據唯物主義，即在最近的將來，也不見得就能急變罷。

二 外交政策與安全 萊維雜誌中——有一個匿名記者叫做岳寄的，他在該雜誌內曾作過一篇英國的安全的論文，其冒頭是和某外國首相的一段談話。首相先問岳寄道：「英國關於我國的安全問題，是作何感想？」他很據傲的答道：「關下乎，英國決不為貴國的安全問題而着急。」法國為自己的安全問題而擔憂，比利時為自國的安全問題而擔憂，英國也為自國的安全問題而擔憂，英國絕不能

把自己的安全問題置諸腦後，而去注意外國（比、法）的安全問題。從前英法的馳驅戰場，也無不是爲了自身利益將瀕於危，又豈是感情的衝動嗎？今後英之對外政策仍不能離去自國的利益。最近的洛加諾條約，也是英國的政治家考量了自己的利益，同時還合了德法的利益，所以才能成功。我們且從英國方面說，他們是考慮過自身利益的；即如軍事，歐洲戰前，是以比利時的國境線，爲自國的前衛線的。（根據比利時永久中立條約）可是在這次洛加諾條約中，前衛線已進至法比的國境了。又如經濟方面，則以魯爾地方歸之德、羅萊地方歸之法，而此兩地方所產之煤與鐵，則不能給與任何一國。如果實現，則英外相張伯倫之所以奔走於此條約的成功，其用意也就很明白。

三、英國的利益——此爲英外交政策的根基，早已說過了。大外

交家巴梅史登氏 (Palmerstone) 曾經說過：「英國既無永久之敵，也沒有永久的同盟。」英國的利益，才是永久的目標，我們決不能須臾或忘。合此利益的便是友人，反之便是敵國了。」像這種話可謂一語破的，把英外交政策的要諦，很明白宣示出來了。昔英政治家瑟張伯倫（現外相之父）於萊史脫（一八九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因欲結好於德國，曾作過一次演說，他說國際間的離合，全在於感情和利益，又謂感情在利益之上，其實他們之所謂感情，也包含於利益之中，離去利益，是沒有什麼感情的；否則，把利益置諸度外，祇重感情，那是沒有外交經驗的國民的所為，英國人是絕對不幹的。

四、利益之種種 一國之利益，是千變萬化的，如所謂重大利益，特殊利益等等，其內容範圍，頗不明確。又甲國以為利益，而乙國則以為不利，這也是習見的事情。利益之中，為法所保護的是「權利」至

於不成法之問題的利益，即政治上的利益，其範圍實在是很空洞的。國家的利益也依時代而觀察不同。往時路易十四世說「朕即國家」之時，則君主的利益，即國家的利益。以宗教家的利益，資本家的利益，貴族的利益，官僚的利益，軍人的利益等等之一或數者，為國家的利益的時代，也是有過的。宗教上的大戰爭騷亂了歐洲，資本主義的帝國主義，釀成歐洲諸國的殖民政策和膨脹政策，那是不待言的。以一般社會的利益及民衆的利益，即當為國家的利益，這是近人所鼓吹的。至於爲了特殊階級——例如軍人或資本家——的利益，而塗炭人民，而亡國的大戰爭，在大戰以來，雖時有人在那兒鼓吹，然隨便怎樣都好，要決定國家的利益爲何，是具體的事實問題，頗不容易做到，不過我們照現在的趨勢看起來，若決定國內的利害問題，而必一一訴之於戰爭，這個時代，現在是已經過去了。

五、生存自衛與安全 照普通人看起來，「生存」是第一的利  
 益，國家也是一樣。人既要他人承認其生存權，國家也非有生存的權  
 利不可。國家的生存權，第一非得國際法承認不可的。學者以為國家  
 的諸般權利，都來自此生存權，一切國家有維持生存的權利，因之在  
 國內則有修國防，圖實業發達的必要，對外則不僅要排斥他國的侵  
 略，從事對外的通商貿易也是必要的。即國家生存的維持，同時也就  
 是生存發揚的意思。國家生存的權利，即維持其發揚國家生存的權  
 利。從這種利益的本體方面看起來，是國家的「安全」和「繁榮」。可  
 是國家的安全問題，廣意上不但包含「繁榮」且帶有為自國安  
 全而犧牲他國安全的意義。他國的傷勢，而有危殆自國安全之時，許  
 多學者以為在他國羽毛未豐之前，其侵略行為未到眼前之前，即便  
 防止他，這可認為是為國家生存權或自衛權的作用。現實的政治家，

和現實的實行的政府，多是如此主張。像這種事實，學者們都加以「自衛權」和「預防戰爭」的漂亮名詞，而政治家則加之以為國家的「生死關係」「重大利益」「自衛戰爭」等的光滑名詞，而有的侵略戰爭為一國利益的戰爭，若不附以國民主義自衛等的適當名義，那是不大好聽的。不僅是戰爭，外交和國際法，亦似乎在唱國家的安全或一國的自衛等名詞呢。職是之故，「自衛」「安全」等名詞，無論何事，都可以之為話柄，而濫行施用。美國揭佈着門羅主義的旗幟，每每任意行動，他還自辯護道：門羅主義，在保護美國的安全。所以此主義，可由美國自由解釋，隨便應用。法國為怕德國的侵略，而在其戰敗後加以控制，却還自辯道：「法國在過去的五十年間已二度受德之侵略，今雖戰敗，將來他一定要以薪膏膽，恢復實力，來第三次侵略法國，因之我們為安全起見，不得不預防未然的危害。」其實法

國 的 所 謂 安 全，並 不 是 開 始 於 此 時，自 第 十 七 世 紀 李 察 威 靈 頓 時 代，到 路 易 十 三 世 福 煦 將 軍 以 來，就 主 張 以 萊 因 河 為 法 之 東 境，却 天 天 在 那 兒 謀 安 全。失 了 安 全，要 謀 安 全；既 得 了 安 全，還 要 謀 將 來 的 安 全。今 次 洛 加 諾 條 約，法 國 雖 對 於 傳 統 的 政 策，略 有 讓 步，但 為 自 己 的 「全 安」即 不 顧 他 國 的 不 安 全，這 是 無 可 諱 言 的。英 國 也 是 一 樣，所 以 洛 加 諾 條 約 的 結 果，英 法 德 比 諸 國，各 就 自 國 的 安 全 問 題，共 訂 了 一 種 妥 協。以 上 都 是 普 通 人 的 觀 察，我 當 在 下 一 節 來 解 釋。

六、 國 際 的 綜 合 利 益 與 共 存 普 通 人 他 是 不 懂 綜 合 的 利 益 的，照 我 們 看 起 來，殺 身 成 仁 在 國 際 間 雖 然 見 不 到，國 家 的 國 際 動 作，似 可 盡 視 之 為 出 自 利 主 義。但 若 各 國 都 祇 主 張 自 存 自 榮，不 顧 他 國 的 權 利 和 利 益，國 際 關 係，必 歸 還 至 往 昔 的 爭 鬥 時 代。而 且 今 日 的 趨 勢，國 際 已 承 認 國 家 的 人 格 和 權 利，是 不 許 極 端 主 張 自 存 自 榮 的。自 衛

權的問題是國際法學者的討厭物，安全問題也是政治家的，外交家的討厭物。他們並不是對此否認，以為應該有一種限制。怎麼樣限制呢？誰去限制呢？若說是主權的限制，則主權萬能論就不可通。不過我們在實際上說，有一個人，若完全主張利己，則其人必被他人排斥，結果反招自己不利，同樣在國際社會之中，祇講自存自榮，老實不客氣，即令其滿口正義人道，也必被他國所排斥。所以一國若祇圖自國的利益，是不應該的，但當有一定的限度，並顧慮到對方的利益。蓋時至今日，絕對不能閉關自守，否則是不能生存的。所以國際的共存，今世學者無不公認。其不顧他國的利益和利益的國家，必被斥為侵略者，而被攻擊討伐。我們試看排斥資本主義鼓吹革命主義的蘇俄，為什麼熱望資本主義國的承認呢？何以欲求與資本主義國交際呢？為什麼翹望自己所惡的資本流入俄國呢？曰、為自存自榮而已，曰、閉關主



義的不可能而已。據此則共存共榮的必要，在事實上已證明了。更有進者，自存自榮並不是和共榮共存相反，共存共榮是自存自榮上的必要條件，如一國的國民，各人的利益依了共同生活——依了法律與主權而不被損毀反被保護，所以一國的利益，反而藉國際之法律與秩序而被保護。故一國的利益與國際社會的利益，利某範圍內是一致的，此一一致的範圍曰國際的總合利益。此總合利益從一面看起來，就是各國的利益。各國因感到自己的利益，乃出而維持此國際社會的利益。如國際社會，國際組織等等，就是如此發生的，國際同盟，也是如此；餘如洛加諾條約，華府會議又何嘗不然。

七、外交政策與協調性 吾述至此，勢必將外交政策的自主性和協調性一為解說。幣原外務大臣於議會演說中道：「帝國的外交是一面擁護增進我們正當的權利利益，一方尊重列國的正當的權

利利益，以之確保極東並太平洋方面的和平，推而言之維持世界全般的和平，那才是根本主義。」像侵略主義，領土擴張政策，是不能依了事實上不可能的迷想而進行的。「我們所主張的，不過是列國的共存共榮主義。」又格萊德史東 (Mr. E. Gladstone) 的外交政策的正當主義的演說詞，也有一種不磨的主張，他以為外交政策的基礎，非得世界人類的和平不可。又謂歐洲的協調，為各國的私利私慾中性化，所以加以束縛，實在是十分需要的。又英國若仍有人主張，他是獨尊的優越地位，此實為錯誤的愛國者，我們讀了上面的演說詞，覺其頗具真理，即在四五十年後之今日，也不失為不磨的格言。

格氏一方主張充實國力，一方以善意的外交政策，對付各國；為今日世界着想，實在是一個好教訓。假若世界上有永久不變的外交政策，一定是格氏那樣的教義了。內政的整備，國力的充實，列國的協調，

世界的和平，打破優越地位，承認各國平等權利，擁護自由及秩序，那都是關於外交政策不磨的金言。我們敢說這卻具有外交政策的協調性。

八、外交政策與國際主義 外交政策的協調性，不是說外交政策的無我性。今日各國的外交，都立腳於各國的主權之上。目下任何一國的外交政策，是其本國的外交政策，而不是世界政策。今日的國際社會和世界統一國的觀念 (Civitasmaxima) 是不相容的。今後各國的外交政策，當打消了世界性，和國別性，歐戰前德國政治學者所唱的世界政策，即是格氏所謂「錯誤的愛國者」的行徑。外交政策的國別性，雖不一定就帶有孤立性，侵略性或獨尊性。但國別性走了極端，就會專知自存自榮，忘記了共存共榮。高唱一國的自存權自衛權以外，便不認國際社會的權利；在一國的自存自衛之前，國際法條

約，他國的權利等都是無力的。拉宋氏的哲學是受了黑智兒的影響，他大唱此說於普法戰爭之時，便養成邇來四五十年間使德國對外政策，帶着軍事性，却冠以軍閥主義的形容詞。德國外交的自主性或主我性，遂被目為歐洲權力均衡的破壞者，這就是歐洲大戰，世界大戰的導線。德宰相貝德門打破了歐洲的均衡，不得不說他是禍首。格氏之所謂歐洲的協調，今日之所謂國際聯盟，是要拋棄外交政策的主我性而移之於國際性，不執着偏狹的國家主義，而欲入手於國際主義。所謂國際主義是在自國是國際團體之一員的自覺之下，各自主張擁護其權利利益的。外交政策的國際性，在語言上觀念上雖均是當然的，但人類本有爭鬥性，且露骨的發表出來，而不顧他人的受累。不過野蠻與文明的差異，就在爭鬥性與協調性的多少。外交政策的沿革是由爭鬥性而移之權謀性，更進至協調性。「外交」和「外

交一家等文字的被一般使用，由在文明的區域，拾以爭鬥爲事的野蠻人，及未開化的時代，那是沒有什麼外交觀念的。所以現在文明各國的外交政策，常有協調性。但在難脫爭鬥性的各國，交際或交涉之時，則常出以爭鬥性（戰爭）和權謀性。這是當然的現象，這是格氏之所以一方認各國有私利私慾，而另一方又高唱各國的協調，意即在此。國際聯盟在締約國之間，互約各國有「不訴諸戰爭的義務」以正義國際法，條約義務的尊重爲各國的對外關係之基礎。實是表明了對於各國的外交政策上，已有了國際性及協調性的。

九、外交政策的論爭性 外交政策的協調性或國際性，是總論和基礎，不是外交政策的全部。分論尚在以。各國若擁護增進自己正當的權利利益，同時也尊重列國的正當權利利益，各不犯其畛域，理論上應當是四海太平的。國際的分爭是常見的，維持國際間沒有

紛爭而圓滿的國交，是外交上的主眼；即有國際的分爭之時，將此解決，也。外交的一大任務，若不能依外交上的手段而解決時，那必須借手國際仲裁裁判所和國際司法裁判所，及國際會議的糾紛的問題了。要之，關於各國的「正當權利利益」的主張，意見各有差異，這是自古以來，一成不變的。關於各國的正當權利利益，分爲各種時間而去下定義，實是外交政策的要務。一國的正當權利利益的解釋及主張，是一國的外交家的任務，但有時則成爲重大的國際問題，有時成爲國內問題。從來各國的外交家或政治家，對於「權利利益」問題，每輕輕看過，或牽強附會的解釋，其實例很是不少，舉個例罷：歐戰開始之初，德國進兵比利時之時，德外交大臣對英國大使說這是德國的生死關頭，像這樣的「正當權利利益」實是有論爭性的東西。奧國學者哈馬修（Hammacher）謂「國家的利益」一語，歷來均被誤

用其實有分時段而下定義的必要。當下定義之際，不可委之於一二當局者，國民的判斷，也大有參酌的必要。因此則各國國民的政治外交教育，又當注意了。今日所謂國民外交一個名詞，就從此發生了。

十、利益的調和機關 所謂共存共榮，並非把自國的利益置之度外，而專謀協調。世人因華府會議不能得着預期的效果，或說洛加諾會議怎樣怎樣，而致灰心，但那是在國際判斷者的根本觀念錯誤。意鳩壁派的哲學和同時極端的唯物主義及無限制的利己主義，都是不利於國際的東西。若各以利益為主眼而集合起來的國際社會，我恐他們不是以戰爭為事，便是謀各國利益的調和了。以戰爭為事，是返歸到羅馬的古代。以戰爭為外交政策的後盾，則是軍國主義，是克洛才意志一派的主張。退一步說，戰爭那樣東西，從一國的利益打算，也是不合算的；在最近世界戰爭中，德國是已經覺悟了。在這次的

洛加諾條約中，可以看出，他西部與法國消除舊怨，戢止干戈，東部國境雖未完滿解決，但已不用兵力而依賴仲裁裁判或調停的和平手段了。這也可以說是軍國主義的敗子回頭。對於這種事，也以爲紙的策的。有德國的自覺和關係國的共鳴，乃有洛加諾條約，歐洲至此，可算是劃了一個新紀元。此條約並非理想的實現，乃是從關係各國的利益生出來的，卽所謂利益的調和也。大凡卽在一國之內，各人各階級利益的調和，尚且不很容易，何況是國際間呢？可是一國之內，還有利益調和的機關，因而可不訴諸武力而了事，此因國內是有組織之故。至國際間的利益的調和，從來都委之於外交談判，而外交談判不奏效的時候，則雖有第三者的調停或仲裁裁判的方法，在紛爭當事國相互之間，不是用報復手段乃至戰爭，以戰爭得到的解決，不幸得很，是不能夠永續的，於是乎戰爭之後，再用戰爭，戰爭後不出五十年，



原书缺页

因國際社會是不能一日間急變其面目的。如何進化，決非一日半日所可實行的。理想主義者，以為一有了國際聯盟，世界便可和平，這真是無理的希望。我們知道要世界和平，固然非縮減軍備不可；然要利益的調和，各國的同心協力，實為最要條件，若各懷異志，則縮減軍備會議，任你開了幾次，依舊不會成功的。近閱報紙，歐洲有縮減軍備會議的傳說，歐洲對之，似乎頗有興味，但俄國一方面，就擁有六七十萬大軍，在此情形下，法國就非腳踏實地不可，所謂縮減軍備，其結果正不知是怎樣呢？

十一、外交與信義 吾人行事，不問事之大小輕重，不拘採用的形式名稱如何，苟是國際的約束，就非得嚴守不可。Pacta Sunt Serranda 是國際法上的根本大義，是外交的要諦。至於為什麼國家非得遵守他國的約束不可？雖有哲學的或法律的說明？但總起來一句話，就

是爲維持國際社會。國際間的信約不遵守，國際社會就黯淡無色，國際關係，一天也不得安泰。依幣原外務大臣說，則外交政策的繼續性，是國際信約的別名。五十年前，俾士麥、拿破崙三世都廢不掉比利時中立保障條約，而距今十年前，貝德門和威廉二世以之爲廢紙，竟把他打破。以堂堂宰相，而與英國大使謂條約爲一紙空文，此一語，實不僅促進英國一致團結，世界因而也均與之爲敵。德國戰敗的原因，已基於此時。當路易喬治在議會的壇上，大爲發怒說：「金磅的紙幣，也是紙片，若因塗上了手垢，便可說是廢紙嗎？然世人却都爲此廢紙而爭逐，甚至不知犧牲了多少生命。蓋此紙片的價值，不是紙片，而在紙片的信用。條約就是國際的紙幣。若以條約，在一國有不便之時，便可破棄，實在違反國際公法的根本大義。」於是我們可以知道，凡共同結合的條約，若不違反締結條約的手續和原則，自當遵守信義，不可

輕易廢止。但列強對於我國的條約，均為脅迫而成，大都屬於片面的，所以有條約原為利益的調和，維持和平；今祇有一方的利益，我與人和平，而人不與我和平，此之謂不平等；像這種條約，我以為又當別論，那是沒有什麼信義可說的。

十二、外交政策的推移性 一國的外交政策，每有一個特別的名稱，好像是一成不變的外交家的全科玉律。如美之門羅主義，英之權力均衡主義是。其實何嘗如此，如英美兩國的外交家政治家，並沒有人相信外交政策有固定性。如美國是不參加歐洲戰爭的，其一八二三年所發佈的明文，昭昭猶在，但一九一七年不是他們又參加歐戰了嗎？又一九一二年八月二日美國上院的決議，也可以表明門羅主義是有變通有推移性的。國際政局也是如此，任你在一國內定下一定不變的主義和政策，但對象變化了之後，就尙以相當的去應付，

我國人歡喜說「百年之計」在外交上是用不着這種文字。英國百年前是與德國提攜而與法國對敵的；但百年後，（一九一四年）又與法國提攜，而與德國對敵了，故以一九一五年的英國對外政策和一八一五年來一比頗有冠履顛倒之概。權力均衡這個名詞，他們現在雖然未嘗或忘，但這種主義決不是有變通性的，我們在上面已經說過，所以俾士麥不能德國作五十年後的保險，試看世界戰爭，就是一個明證。戰爭也是餒起餒滅，所以大外交家的主義，也不過是曇花一現影罷了。從這一點看起來，一般帝國主義的外交家，似乎可以醒轉來，我們中國的人民，也可大聲急呼的站起來。前一二世紀的外交政策，是否可應用於二十世紀？一般保守派的外交手段，還不肯放棄他們祖先遺下的侵略行爲，來行之於文明進化的國家，真不可通。他們把外交政策，太視爲金科玉律了，太把人類的進化污穢到地了。現在

的中國，是不是早五六十年的中國？他們在早年所用的恫嚇威迫的外交手段，而定下各種不平等條約，該不該根據外交的推移性而自動放棄或變通？我們不要說什麼人道主義，平等主義和利益調和等等好名詞，我們就根據國際公法的條文「情勢適殊」一條，他們也就早該悔悟慚悚，而來負荆請罪了。

十三、外交的因習性 外交政策的繼續性與外交政策的習慣性，意義雖不盡同，但却有些關係。外交上很注重從來的慣例和先例，此雖有多少錯誤，不大合理，但引用先例可以使他人承服。各國外交的記錄，就是慣例先例的好材料。一國的外交政策，每每翻閱此記錄，而為口實。有人說：「我們若要把外交的面目重行刷新，須先把外交部的記錄燒了。」這却有幾分真理，但若祇燒了我國的紀錄而不燒盡各國的記錄，還是沒用。日本外務省的記錄，雖經過火災和地震，但

他們的記錄，依舊有人在那兒代為保存。

十四、外交的祕密性——事務性 外交政策的絕對祕密性，是往時的傾向，近來已有一部分公開的傾向。至於全部的公開，則在法院及議會祕密的現代，欲之實現，尚屬困難。外交政策的公開性，不一定與外交政策的民衆性同意義，但有幾分關係。此等的詳細情形，為篇幅起見，暫時省去；此處所欲言的，是外交政策的「政策性」。這政策性是對事務性的話。「外交政策」是政策，且有關係於屬於一國的高等政策，是決定一國國運消長的重要政策。決定一國的政策，是政治家的任務，其責任和權能，是不輕許門外者的干涉的，當局者尤不能與門外者分讓責任。但為緩和外國的攻擊起見，構作口實而特設某種機關（例如外交調查會）那當作別論。大凡決定一國的外交政策，是當時政府的職責，因而關於外交的重要案件，必由政府國

務總理總長自負其責，不能移之爲外務官吏之責任。人家常常說外交部無能，其實「外交部的無能」是不成話的，說外交總長國務總理或政府的無能，才有人來聽你。外交的不振，是閣僚的責任，其不能歸之於僚屬的責任，適如一商店一公司的不能歸罪於簿記者的無能一樣。所以一國的外交政策，是當由最高權者所決定的。例如對美問題，對俄問題，對日問題不是辦一局部的事務官所可決定的。外交的事務官，祇可算是參與事實者，參與事實者自己的意見，是不可作爲事實的，這好比事務官不能担任最高責任一樣。這並不是否認事務性，因一國的外交政策，全在外交總長等的決定。一國的外交，偏傾於事務性而忽略了政策性也是有的；但把政策忽略，則一國外交，便逞顯出無能的現象了。

### 第三章 外交上的主義



千變萬化的外交果當承認主義那樣東西嗎？曰然，曰不然。我們一方面固不能說世界的外交盡依主義而行動，同時也不能否認外交上的主義的存在。有些主義，不單屬於歷史，甚至仍支配着現代的外交。故論外交，學外交史的人，若忽略了此等主義是不行的。

大凡所謂外交，是以多數國家的同時存在為前提的。但即在多數的國家并存之時，彼此而以兵戰為事，則真正的外交，亦無容納餘地。如以征服為事，以總一世界為主義的羅馬，可說是祇有戰爭而無外交。神聖羅馬帝國崩壞了，歐洲的大小諸邦成分立對峙之勢後，那時尚有外交。然古往今來，無論何國，莫不願自己國家的強大。所以帝國主義或霸制主義和均勢主義或權力均衡主義，實是外交上特出的二個相反的主義。前者在這兩個主義之外，在外交或外交史上，還可  
以尋出許多主義來。

如前所述，在我們所能想到的範圍以內，就是在將來，外交還是脫不出唯物主義的。可是此唯物主義既有該撒和拿破崙的帝國主義，也有近頃の所謂資本主義，國民的帝國主義，又均勢主義，門戶開放主義，領土保全主義，現狀維持主義，報價主義以及其他什麼什麼主義。此出頭於世界外交界中的主義，都是屬於唯物主義，以自國的安全和繁榮為基，專為自國的利益打算，決非出於利他主義。什麼國際聯盟，國際主義都是這樣的。在此意味之上，國家主義和國際主義是可相容的，是相互關連的，不是以國家為前提的國際主義，非真的國際主義，又欲否認國際主義的國家主義，是自滅主義，非真的國家主義，非所以計國家的利益者也。

我們決非排斥在國際間唱人道主義，我們是承認其舉美的。但正義和人道在國際關係間，可聞而不可見，均恣放於私利私慾，以一國

的利益為基礎。所以在外交上唱人道和正義，固是屢見，但那祇是對於自國利益有利的時候，由外交家或外交文書中提出的。若以人道正義為先，而以自國的利益為後的外交，是百不一見的。例如某國常唱人道和正義，一方又以反對的行為出於外交上，道德雖是不好，理論雖是矛盾，可是在外交上，他們並不覺得有什麼大不了。話雖如此，我們要改良外交，不要把從來過傾於唯物主義的外交，更引之入於唯物主義，當知利益的調和，是世界和平的要道，是外交的要諦，那裏可以輕視呢？

## 第四章 均勢主義與外交

一、均勢主義的由來 均勢主義到底是從什麼時候產生於歐洲的呢？依台畢特休士說，則以為往昔希臘是實行均勢主義的，斯巴

達、雅典、台白斯互相牽制，不許任何一國併吞他國，那正是實行均勢主義的證據呀。然均勢主義的正確的觀念，在當時是否存在，是學者間的一個疑問。古代羅馬和中古的神聖羅馬帝國，以世界統一爲主義（帝國主義），而不承認爲均勢主義。均勢主義的第一次被明確的承認，是在十五世紀的意大利諸邦間。尤其是佛洛萊史的羅蘭志，梅台克以爲諸邦間均勢的維持，是和平維持的唯一途徑，欲將此種思想，施諸實行。十六世紀以來，均勢主義漸次蔓延至其他歐洲諸國，十六世紀初，英王亨利八世，法王法萊沙一世與哈波史爾家的加爾五世的均勢對峙，成鼎足的均勢的相競狀況。加爾五世的採取帝國主義，不惜驅使其餘諸國的勢力來反對他。加爾五世去位後，哈加別爲東西兩派，一居西班牙，支配着尼不爾，西利，荷蘭等處，一以奧地利爲本領，並有匈加利，波米亞等。法國則與此兩派爲對手而抗爭。法

之政治家李修留、馬查命等的活躍，就在此時。在此等時代，均勢的維持，常支配着諸國的帝王及政治家的念頭。不僅是帝王和政治家，即在學者之中，明論均勢主義的也不在少數。亞爾貝利克史、陳希李說各國攻擊土耳其人及西班牙人的採取世界統一主義，是當然的權利。他說：「某國若有過分膨漲的狀態，事前的防止，比事後的匡正更來的重要。」此觀念與英國外交以強烈的反響，有深遠的根柢。當時有人指摘西班牙的膨漲，及其欲擴張領土，我們爲阻止起見，對於西班牙的作戰，也是正當的戰爭。總之，戰爭的威脅，是戰爭正當的理由；「預防的戰爭」即防禦的戰爭。

均勢主義之成爲歐洲外交的一般基礎，是十七世紀以來之事，是在維士特夫利和平（一六四八年）以後。歐洲的組織一新，國際政局入了新時期。即世界帝國主義全然倒下，成爲多數國家的對峙，而

在多數的國家間爲維持和平起見，其間勢力的均衡爲必要條件。到了今日在歐洲外交界裏，有的特別看重均勢主義，有的在不言不語之間，實行均勢主義，也有大大的在破壞均勢。均勢能維持的時候，歐洲是和平；大大破壞的時候，便大混亂。百年前的拿破侖戰爭，及最近的世界戰爭，是破壞最顯著的例子。拿破侖沒有落後的歐洲，即依門條約（一八一四年三月一日）的四國同盟（英、奧、普、俄）把維持歐洲均勢的目的聲明了。（第十六條）三國同盟（德、奧、義）及二國同盟（俄、法）的發生對峙，也是標明是基於均勢主義。國際聯盟已告成的今日，理論上均勢主義能否容於國際間，姑且勿論，實際上均勢上均勢主義在歐洲外交界中尚未消失，這是一件事實。

二、均勢主義是什麼？在國際政局間，或單獨一國，或與他國同盟，在自己的意思，尚不能控制他國的時候，即一國尚不能支配的時

候，這時的國際狀態，即「均勢」，「勢力的均衡」，「世界帝國主義，世界一統主義，霸制主義，均與均勢主義是不相容的。均勢主義，反對像沙爾馬尼、加爾五世及非力不二世那樣的大勢力的存在，防止哈布史布爾家及魯意十四世和拿破侖一世那樣的優勢的出現於歐洲，這就是均勢主義存在的價值。維也納會議雖欲以均勢主義，去把拿破侖沒有落後的歐洲地圖更正，可是當時法國擁有全權的脫萊崙，在其得到的訓令中，下關於歐洲均勢主義的定義道：「歐洲的均勢，是從歐洲諸國間的聯合，而要達到共同的權利利益及勢力的目的。第一無論那一國或數國使之不能號令全歐洲，第二，一國的領有狀態或被承認的權利，使之不能被他國攻擊，然欲維持現存狀態，雖不一定說直接或現實有戰爭的必要，但從上述的聯合，確以保持歐洲的安寧及和平，為其旨趣，若有擾亂和平者的時候，就是殺滅其成功的

機會「維也納會議之際，梅得爾尼西的甘志也說道「均勢是在國際政局上，一國的自己不感到危險，從那一方面都不會遭遇有力的抵抗，不得威脅他國的獨立，或重要組織之謂。」

三、均勢主義的批評 洛李梅 (Lorimer) 冒頭便說對於均勢主義下正確的定義是不可能的。因一個國家，每時間的關係，而見解各異，又因利害不同，而解釋也不同。他說若依私見看起來，所謂均勢主義不過是外交上的一個假定的名稱，竟被欲利用此主義的政客，視為重寶。夫「均勢」或勢力的平均（或稱均衡）并不是把諸國的土地和人口，以數字分割，使之相對峙還有什麼均勢可說呢？學者的所謂力的適當的分配，都似乎是曖昧的形容詞，其實均勢和權力的均衡都是形容之語，形容之語由來最易於濫用，且曖昧者居多，如均勢主義就是其一。此主義語美而實醜。主張均勢的歐洲的政治家外



交家，內心裏有誰是希望歐洲諸國的勢力常保其平衡，而政情的永久和平呢？各國政治家所望者畢竟只傾向於自國權力的重量；其重量不是重傾於他國，而欲重傾於自己方面。如此看起來，均勢乃是渴望權力增加的一種體面的形容詞罷了。如果是，均勢主義和帝國主義，實在相去不遠。如英國的帝國主義的外交家巴馬史東氏，手裏把持着帝國主義，而嘴上還高唱着均勢主義。特比衣和唐納台由都說均勢主義在實際上決不能確保國際正義，乃強國的野心家利用時的一個最適宜的好聽名詞而已。

四、均勢主義的作用 均勢主義從來常被歐洲各國的政治家作結合同盟的理由，作行干涉時的口實，（如列國對於巴爾幹的干涉）甚至於被作為戰爭的口實。一般爲此主義辯護的學者，還認此可預防戰爭。在分割土地之際，也用均勢主義的美名，真正令人可嘆。

凡是均勢主義，無論其爲二國間的關係，三國間的關係，或一國對數國（同盟國）或數國（同盟國）對數國（如同盟國或協商國）的關係上，成了問題，而對於抗一國的強暴起見，其他數國的結成同盟或協商，那是自然的趨勢；蓋同盟協商，在實際上常被採用爲維持均勢的一種手段。如從前對於加爾五世、魯意十四世、拿破侖一世，他國是有同盟的。對德、奧、義三國同盟的二國（俄、法）同盟，及英、法、俄三國的協商，也是一個例子。餘如日、英同盟，也是日對俄的均勢問題而來的。

均勢主義常被列國間利用爲領土的分奪。如波蘭的瓜分，實是以近隣強國的均勢爲理由而執行的。外交家在維也納會議（一八一五年）之際，在柏林會議之際，均利用均勢主義而作領土的爭奪。卽奧大利以波士尼亞、海爾谷那爲自己的行政佔領地，希臘得了國境

的修正，英國獲得了薩坡拉史島，凡此均行於均勢主義的名稱之下。所以把以上的現象來抽象的說一說，可稱為補償主義。不問他是均勢主義，是補償主義，自弱小國家看起來，實是困苦千萬危險千萬的主義。故所謂均勢，所謂補償，都是強國間的均勢，強國間的補償問題，從來歐洲的外交界的祇以強國為其活動的主體，弱小國家不過是其活動的目的罷了。

五、均勢主義與歐洲協調 十九世紀之初，法國以外的四大強國（英、奧、普、俄）為維持歐洲的和平起見，合成了均勢主義，然其內底，是把持着所謂干涉政策，以干涉弱小國家的政治。一般人都叫他為四頭政治，加入了法國，便成五頭政治，歐洲大小各國的國際案件，都由此等大國自由支配，還加上了一個協調的招牌。自十九世紀後半葉至最近世界大戰，此歐洲協調，却仍存在。當時關於土耳其問題，

巴爾幹問題，列強隨時都出之以共同行動，這就是所謂歐洲協調。拉特史東說歐洲的協調，在把各國變成私利利慾中性化。沙爾史伯利卿也說這是破壞歐洲文明的工具。由此可知所謂歐洲協調，雖有協調之名，實是立脚於私利利慾的對抗。勢力的均衡，實是勢力的對峙，妥協協力的外觀，不過是住藏於內面抗敵心的表皮罷了。彼雖以和平的維持為名，而弱小國家的和平，則不在眼中，所以他們是聯絡野心家和均勢的強國間互相的和平。

六、均勢主義與國際聯盟 在上述狀態中的均勢主義，以之為支配國際政局的原則，當然是不滿意的。故識者以為當求一個代替的國際組織。歐洲大戰中威爾生大總統，為消除大戰的慘害再演起見，以為和平的永續起見，有去掉從來的「勢力的均衡」而代之以「勢力的協同」即列國的協調的必要。去掉「有組織的對抗」而

代之以「有組織的共同和平」，但大戰後新生的國際聯盟，果副威爾生的期望嗎？威爾生本國最先背棄聯盟，那又是爲甚麼緣因呢？

七、英法乖離的理由，以德奧爲公敵而從事於共同戰鬪的英法，不出數年而就乖離，是因爲什麼理由呢？此理由不得不向均勢主義中去求。

均勢主義雖非單是英國外交的專有物，英國對於大陸外交，向來是一貫的主張的。大陸的最強國家，是英國注目的敵人。此爲英國的傳統政策，好像門羅主義是美國的傳統政策一樣。在拿破崙戰爭之事，英與德奧同戰，最近則又聯法與德奧戰，都是基於均勢主義。翻起更古的歷史來，在以利沙白女皇時代，援荷蘭而與西班牙作必死之戰。至後來又與前曾加援的荷蘭戰，也都出於均勢主義。至英國從來的對俄政策，是撒頭撒尾，以均勢主義爲根基的，大陸上英之對手雖變，

主義政策的根本是一樣的。然法國的現狀，在英國目中是如何呢？法是現在歐洲的最強國，加上殖民地，固然不是英國的匹比，可是就歐洲說起來，英國非得以本國之力來抵當法國不可。法國能擁有歐洲最強的陸軍，且不去說，因為祇以軍隊、鎗砲和戰艦來為計算一國強弱標準的時代，是過去了。我們曉得法國的強，是在能支配歐洲大陸勢力的基礎的煤，法國不僅支配自己薩爾的煤礦，且以西西利的煤礦，供給波蘭，而得到了魯爾的煤礦，所以德國的命運，完全在法國的掌握之中。不僅此也，法與波蘭、羅馬尼亞、捷克等有類似同盟的特別的親善關係，又在小亞細亞則盤據西利亞，壓制土耳其，美索不達米亞、布萊史達因、地中海、的非洲海岸，也有其廣大的殖民地，遠及大西洋西岸。英國見了法國如此狀態，其心中的不平，和其傳統政策一照，是很顯明的。近東問題，德國賠款問題，及與此相關連的法國的魯爾

占領問題，近來則和平議定書問題等，英法的將借此而反目，是自然的趨勢。從法國方面說起來，則謂英國在世界大戰中利益佔的最大，即英國不僅因戰爭而得到了一切所希望的，並得到所希望以上的東西，抹殺了強大的德國海軍，奪取其殖民地，更以美索不達米亞及布萊史達因為己物（委任統治）而可以獨霸世界。反之，將法國來看一看，要夢想德國今後的四五十年中繼續付與法國賠款，那是不可能的。蓋在事實上，法國的安全常被威脅，故若英國要向法國請其對德和緩其壓迫，法國非先得將來的安全的保障不可。否則法國非永久於萊茵地方，魯爾地方駐軍不可；這是法國的主張。英人笑法人的迫德國，對之說德之威脅，當然是和痴人說夢，法國則不覺其愚。認爭的決定了對德態度，主張縮小其龐大的軍備，顧慮到其經濟上在歐洲的獨占專橫，顧念到均勢的維持。英法二國的主張何者為正

當，那是別題，其均勢主義的歸屬於兩國之間，可以明白了。

八、一國的勢力是什麼？一國的勢力包含着使一國強盛起來的各種原動力，不一定是兵力；可是從來以兵為其重要原子，也不容易論的。兵力上有陸軍與海軍，所以在均勢論上，陸軍與海軍不可分別而論。歐洲諸國在世界大戰前，所以競作海軍的擴張者是要維持諸國間陸軍的軍勢，可是海軍的均勢，可以想像得到的。戰前德國作海軍的擴張，而欲張手於英國，從來英國方面說，則德國是要打破從來的均勢。均勢不是說數字上的彼此同一，英國從來的二國標準主義，為了德國的海軍擴張，幾乎至於打破，這是世界大戰的一個原因；英國參戰的一大理由。世界大戰既消滅了德國海軍，又使英國捨棄二國標準主義，最近的華府會議（一九二一——二）決定英美日法意五國的海軍比率為五——五——三——一·七五——一。



七五。這是華府會議參照了現時的狀態，維持了世界海軍的均勢。一國的經濟力，是和兵力互相對待的，是構成一國富強的要素；兵多的國家，若沒有國富，在平時是徒糜國帑，在戰時則為無用之物。所以沒有經濟力的兵力，在今後的戰爭上是無意味的。一國經濟力的充實及發展，不問平時和戰時，不僅是為戰爭，也是國民生活上必要的問題。這是德前皇所謂之「太陽好的地方」，是各國競爭的地方。而今日可以說「太陽好的地方」不是可息兵馬的場所，是海外可作經濟發展的場所。自麻洛哥問題、巴達德問題、美索不達米亞問題、波斯問題、中國問題等等，可知近世外交重要案件的背後，常潛有經濟上的爭端。一國的以經濟的侵略主義，資本的帝國主義來威脅他國，是如此發生的。受到其威脅之國乃叫經濟上的均勢，其實欲以呼聲來抑着前者野心而已。與政治的均勢相對，稱此曰經濟的均勢。

九、均勢主義與國際法 均勢主義果真可以稱為國際法上的一主義嗎？有些人說它是國際法上的一主義，內容太覺寬泛，並且在應用上，也有困難之處。也有人說對於國際法的存在上雖可算是外部的支柱，但不能作國際法的一原則。又有人說均勢主義為國際法上的自衛權（或國家的安全）之一表現。像這種議論很多，但立論各異，一直到現在，還沒有確切的論決咧。

## 第五章 帝國主義與外交

一、帝國主義是什麼？ 帝國主義一語，雖常被使用，但欲下一定義甚難。正如柏爾 (Baell) 所說：「英國的帝國主義，日本美國的帝國主義等，耳裏是常常聽到的。許多人都以為帝國主義，是使用為排斥排斥的口頭禪。用之為指稱妄欲增大土地擴張勢力的國家；而在帝

國主義自己方面則謂是先進國，在指導誘掖後進的國家。」

二、帝國主義的種類 傑姆士·勃力史 (J. Bryce) 說帝國主義有

三種：第一、羅馬的帝國主義，第二、中世紀的帝國主義，第三、法國的帝國主義。（拿破崙的帝國主義）帝國主義果真是以該撒為始而以拿破崙為告終嗎？勞合喬治最近見了法國的助萊因地方的獨立，又佔領魯爾地方，評之曰法人在做沙爾馬尼及拿破崙的帝國主義夢。帝國主義毒菌，古往今來，是什麼地方都存在的，不一定限於該撒，沙爾馬尼及拿破崙。古時歷山大帝是如此，埃及，巴比倫，波斯的盛時也如此。此種帝國主義均以世界的統一或世界的支配為其最後的目的。但因為這樣意義的帝國主義是以征服為政策，侵略為手段，說之為外交上的主義是不正確的。帝國主義是不認外交關係的，故此主義在此時代之下，實在是有戰爭而無外交，是沒有容留外交的餘地。

的。戰爭是原則，和平是例外，和平是依強者之力而抑住的和平，是藉羅馬之力的和平，「不是世界的和平，外交是存於多數國家併存的時候，有人說，外交的起源，和人類一樣的永久。」但此意義的外交，與普通意義略有不同，如不認他國的對等存在的帝國主義，羅馬和神聖羅馬帝國，實在沒有外交可說。既然如此，則產生國際關係而有外交，還在神聖羅馬帝國的崩壞以後呢。

除上敘的的帝國主義以外，有新的帝國主義，就是現代的帝國主義。（帝國主義的辯護者謂為國民的帝國主義。）

大凡帝國主義和國民主義在主義上是不相兩立的性質的，世界多數的國家都以「國民」為基礎而相對峙的國際狀態，本來是和帝國主義不相容的。借衣愛林的話來說，則羅馬的精神（帝國主義）和民族的精神（國民主義）是完全冰炭的。然而第二十世紀，產

生了欲於國民主義上建築帝國主義的主義。所以說十九世紀是國民主義的時代，第二世紀是國民的帝國主義的時代。國民的帝國主義，表面頗承認他國的同時存在，對於文明國家表面雖不企望何等的征服，但對於未開化或半開化的人民，則專門榨取利益，乃至合併土地，以增加自國的富源。

三、德國和帝國主義 行國民的帝國主義的如德國威廉二世時代是。俾士麥時代的德國呢，於國民的統一事業的完成，尙未能伸手至國外。即踞踞於國家主義，尙未及帝國主義。然而少壯氣銳的威廉二世，任其意向所及，不僅歐洲，甚至伸手至於非洲方面，亞洲方面和近東方面。欲在四面八方發揮自己的勢力，欲表示其世界的重要事件者無其命令便不成功的實力，即欲霸制世界，德人自稱之曰世界政策，他國人評之曰國民的帝國主義。此主義在摩洛哥問題上不

辭和法國衝突，在極東問題上則大聲絕叫無意義的「黃禍」，乘德國教士二名殺害事件，而佔領我國的膠州灣，作為發揮極東勢力的根據地。而其最大的計劃，則在保障土耳其、保護回教徒及策劃巴達德鐵路。即在世界戰爭之中，尚在夢想自漢堡至波斯灣的德國鐵路。總之，該撒的帝國主義，一時雖雄大，但終歸失敗，威廉二世也是如此。

四、商業的帝國主義——英國的帝國主義 當然行現代的帝國主義的不僅是德國。近代國家的生產和消費，都不僅是國內的問題，策劃到所謂海外的發展，是自然的趨勢。原料品食料品的輸入，製造工業品的輸出，海外的投資，不久便變成併吞未開化人所居的土地。所謂歐洲的文明先進國，最初都以導未開化後進人民的任務自居，還公然的說這是文明國人對於未開化人的責任。其實呢，恨不得把你整吞直咽下去。他們對於非洲，對於所謂近東、極東或中東，都是

用這種手段，故現代的帝國主義，一名商業的帝國主義。叫列寧說起來，則是資本的帝國主義。他評現代的戰爭，為資本帝國主義的戰爭。實行此帝國主義而最有效的，要首推英國。在世界的各方面，或直接或未開化蠻族，或驅逐其先到之國，而從其手中獲得的「海外領土」，殖民地的膨脹，英國的成績，要算是舉世無匹了。從前的荷蘭、西班牙和葡萄牙，現在是失敗了，雖有法俄追蹤英國的殖民地政策，但到底不是他的敵手。至於德國則國內的整備至一八七一年才漸漸完成，當其計到殖民地的膨脹時，即採用所謂帝國主義之時，週觀四方，世界已無空地了。他只得到了非洲的不毛之地，和太平洋的遠島，但連遭一些，也斷送於大戰之中了。

五、俄國與帝國主義 帝政俄國的帝國主義，其膨脹政策，表現於三方面：一即是君士坦丁，二是阿富汗，三是中國。因之十九世紀的

中俄與土耳其運動三次干戈。又在亞洲大陸，在波斯與阿富汗方面，與英國試其角逐（一九〇七年因英俄協商而與英國之間成立了妥協）並且要席捲西伯利亞，而吞併蒙古及滿洲，那是英國防備的，日本所恐佈的，於是激成了英日同盟，更釀成日俄戰爭。然而帝政俄羅斯也就因此而倒了，國內的革命空氣，得因而製成，世界戰爭將此革命實現化，變成了列甯的俄國。列甯雖標榜破壞帝國主義，然列甯的政策，也可以說是一種帝國主義，這種批評不是我們一家之言。

六、美國與帝國主義 有人說：「那一國的政治家口上雖都排斥帝國主義，歷史上是強國的，沒有不採取此主義的。此傾向今日與該撒和加爾五世時代無異。」更有人指摘列國政治家外交家的言行不合，說和英國的帝國主義並行的美國的帝國主義，現正以高速度而開始發達，美國欲於亞洲行霸道主義，帝國主義。這并非我一個



人說，美人自己也認其最近在太平洋上的行動，是帝國主義的表現。又有人道：「上述歐美的霸制主義，是出於野心家的主張，日本對於極東的問題，亦極力奮鬥，像這些事都是所謂太平洋問題的骨髓，成爲美人今後的重大問題。華盛頓會議就是爲此問題而召集的；至於海軍軍備的縮減，不過是表面上的招牌罷了。

第二次的華府會議（倘若開的成）應當怎樣的動機，怎樣的空氣之下開呢？新加坡、檳港和美海軍大操演，和太平洋會議全無關係嗎？但願信其爲無關係的吾人，對於英美人自身的反對說即有關係說而洩漏了消息應怎麼辦？依新聞紙看，則從前在英國會議裏英海軍大臣關於軍港問題揚言道：「雖是招怒日本、澳大利亞、紐絲蘭是非得防禦不可的。」澳洲和菲列濱的防禦雖是目的，那也是藉了盎格羅殺克孫的和平的目的，吾人不禁追想到「藉羅馬之力的和平。

七、日本和帝國主義 中日、日俄兩戰役以後；日人還自辯爲是自衛的戰爭；松原一雄說「日俄、中日戰爭之後，對於政策上的日本，至少有一部分歐美人，目之爲帝國主義的附從者。因而招得了世界的嫉視和反感。歐洲戰爭中，以協約國之一的資格，因英日同盟的友誼，日本的海軍也不辭相當的活動和努力，可是狡兔死，走狗烹，曩日援助英美的我國（日本）海軍，遂被目爲帝國主義的表示。戰爭中對中國的二十一條，遂被視作懷抱帝國主義的明證，招得了列國的憤怒。巴黎會議中關於山東問題及人種平等問題的日本的主張，亦被視爲日本在東亞——世界上的野心，大被列國，尤其是英美不滿。然當年二十一條中所殘留下的有許多？不是九十九年的租界延長和有名無實的滿洲租借嗎？山東問題和人種平等問題的結果怎樣？

真不得不作今昔之感了。『我們看了這一篇話，煞自可笑，明明是帝國主義，還不承認；真是只知責人，不知責己，我也不必再說，且讓之於世界公論吧！』

八、帝國主義的悲哀 痛快的反面，滯着悲哀。帝國主義就是如此。英國的帝國主義，既如上所述，雖是最成功的一例；可是實行之際，國內既有反對，國外的反抗也盛。英國的殖民政策在世界中雖是實行的最巧妙最慎重，可是英帝國的現狀如何。印度的統治已很感困難了。甘地的運動，自治運動和民族運動已到了越抑越揚的樣子。加拿大也決非順從英本國，澳洲的海外領土也常生障害。他們在歐戰時當然使其弟子出陣，可是在戰時中他們就要求最高政策的參與權，在巴黎會議中，終不得不使之與本國代表者，並肩出席和發言。實

在海外領土的代表，有堂堂一強國全權之觀。國際聯盟中印度及海

外領土，都以一員加入，和列國同樣有一票。困難複雜的英本國和海外領土的關係，自國際聯盟成立後，更爲複雜更加困難。即英本國和海外領土的感，已很薄弱，處於其間的國際聯盟，也大覺困難。最近在和平會議定書中所表現的英國的態度，實已洩漏了這個消息。這也表示英國的帝國主義的前途困難。日美等國的氣，雖正在漫無忌憚的生長著，然他們的悲哀，亦正潛伏着在他們的漫無忌憚的行爲中，所謂「以德服人者易，以力服人者亡」，「剝薄成家，立見消亡」，這些話，都爲他們的生命禱詠著，苦於他們自己還不能早些兒覺悟呢。

九、帝國主義與不平等條約 學者們說，個人在國法之前是平等的，國家在國際法之前是不平等的。然在帝國主義之前，國家決不是平等的，因爲國家的有貧富強弱，猶之個人的貧富強弱，大抵強國所

唱，則弱國必隨聲附和，請看，百有餘年來的維也納會議的國際政局的實現，也就可以明白了。如最近在巴黎會議上，克萊曼沙不僅把維爾沙由條約置於德國之下，一羣小國的全權，不是被其冒判了嗎？所謂歐洲協調者，意即強國間的協調；至於權力平均，也不外指強國間勢力的平衡。在強國之前，正義和公道，是個「講講而已」的名詞，法律在國際政局的實際上，大國與小國之間，是決無平等這件東西的，更何論其他？

因此，所以非洲的人民，是帝國主義的餌食；近東，中東甚至遠東也變了帝國主義者的活動舞台。治外法權（領事裁判權）和關稅等，雖然要得對手的同意，但既稱條約，又非得照條約遵守不可，弱國無外交，所訂的條約，都是成立於威迫要脅之下，試問不肯簽約，也要簽約；不肯遵守，也要遵守，是完全沒有公理可講的呀。所以這種不平等

的條約，非一律廢除不可。但處於鐵血主義下的弱者，要廢除條約，就得早些預備國力的充實，國內實業的進步發展實爲其前提；否則不啻是緣木求魚。故欲禦外侮，必先強內。若以外制外之策，不過是前門拒虎後門進狼罷了。不平等條約其由來已非一日，故欲脫却，也不是一日半日之事，更有進者，取消條約，當有真摯的努力，決非空貼標語，空呼口號所可成功的。世界的弱國呀，受帝國主義的壓迫人們呀，我們要先努力聯合一致，弭止內亂，準備實力，然後去一致對外才是呢；強權即公理，我們快快的準備起來罷！

## 第六章 國民主義與外交

在歐洲言語，人情，風俗，習慣各異的民族，其能造成了國家的基礎，是最近三百年史上的事情。神聖羅馬帝國雖欲抑制各地方民族精

神的抬頭，於勢有所不能，此時的歐洲，遂各以國民的精神而分立。尤其是法國革命，發揚了民權和自由，幫助了國民的自覺的發達。從來戰爭，政治都是王侯將相的專有物，但自法國革命以來，人民的戰爭，人民的政治的感覺發生，常拿破崙引其軍隊轉戰於各地之時，到處的人民起了對君主的反抗心，因而提高了人民的自覺，而拿破崙反因此而失敗。拿破崙沒落後的歐洲，一時在神聖同盟及梅脫尼（梅氏生於一七七三年死於一八八五年名 *Clemens Metternich* 為奧國的政治家，在一八〇一年至一八〇九年間代表奧國做了歐洲許多國家的大使，為簽訂巴黎條約的大使之一，神聖同盟就是他組織的）的治下以君權主義，專制主義，正統主義為旗號，欲抑制民權主義，自由主義及民族主義。可是自梅脫尼出奔（被一八四八年的革命驅逐）後，此旗號在歐洲漸次消失，代起的是澎湃於各地的國民主義。

民族運動和獨立運動。以西歐的比利時獨立，東南歐的希臘獨立為始，在各地民族的獨立或統一運動中，最成功的是德國的統一及意大利的統一。俾士麥和加服爾 (Count Camillo Cavour 1809--1861) 為意政治家，一八〇五年為意農商總長，一八五二為總揆，並與英法訂立聯盟。各以德人及意人的民族自覺為基礎，建立德意志帝國及意大利王國。梅脫尼評之曰：「依舊是為意大利，不過改了國民的名稱。」第十九世紀後，民族主義雖大大的發揚，但德國、意國之外，民族的統一運動或獨立運動，并無若何成功。蓋世界大戰以前，此等民族運動，實是歐洲的禍因；巴爾幹問題的糾紛，以巴爾幹半島諸民族的獨立運動為其主因，加之土耳其的政治頹壞及列國的利己主義的干涉，使此糾紛，更形複雜；其他若被俄德奧所分割的波蘭人，在俄國之下的芬蘭人，在德俄兩國下的愛史脫尼亞人，李愛尼亞人，又在奧國



之下的捷克人，史洛維克人，古洛阿脫人，都是未解決的民族主義。在歐戰中交戰國互以弱敵爲目的，利用與煽動民族主義，其結果成了歐洲的新地圖。當未成之前，有在於關係各民族間的所謂少數民族的強烈運動，有列強政治家大費苦心之處。就是成功了新的地圖，也不一定是民族主義的成功。缺點是很多的，去矯正此缺點是歐洲外交界今後的難題。

所謂民族和共和是什麼呢？民族主義和國民主義又是什麼呢？對於此問題要給以滿足的回答，是困難的。指出此困難的人很是不少，像威爾士便是一人，他說愛爾蘭可說爲一個國民（或民族），窪爾史太怎麼辦？英吉利可稱爲一個國民，司各脫怎麼辦？人種、言語、宗教、文學等等，都非「國民」的必要條件，他最後評論道：「畢竟一個國民是一團的人民，欲作共同工作，被引率於一個外交部之下的東西，

又一個民族是從政治上的自然地圖和人爲地圖的齟齬生出來的難局，用盛情誇張了的東西。」有人批評道：「要照這樣說，則國民主義和帝國主義自十九世紀以來，不過是幫助了諸國的外交家，使之爲賭博的工具罷了。」

「國民」是歷史的發達的結果，「人種」是自然的發達的產物。一國國民之內，經過幾種人種的歷史的發達，且被諸般的事情所催促，產生國民的自覺的很是不少；比利時和瑞士便是一個例子。然而使人種祇有一個，言語、人情風俗，習慣則在利害之內，數者並存，在形成一國民一民族上爲便利之事，是不容爭論的。一國民不一定造成一國家，一國內可有數個的國民，數個的民族；一民族一國民也可分屬於數個國家。戰前的奧國是前者之例，戰前的波蘭，是後者的例。然而因爲這樣的事態是不自然的，不方便的，所謂「一國民建設一國

家」是十九世紀以來，歐洲諸國民的要求，便是所謂民族運動，主義上稱之曰民族主義。要絕對對於適用民族主義，是困難的；一個小的民族也定要建造一國家，世界必常被民族主義所困了。世界大戰後自民族主義所發生的歐洲小國家的枝節，其決非促進歐洲和平之物，是近日世人所熟知的。民族主義的善惡且作別論，今後此主義此運動的仍欲擾亂世界，恐怕和從前一樣罷！印度，埃及，其他亞洲非洲諸地方，在強國支配下的民族的獨立和自治運動，也可算是其例。要之民族主義和國民主義，強國的外交家為增其國強起見而去利用它，苦於壓制的民族，欲得獨立解放，又分離了的國民欲統一復合，也去利用它。

民族主義走了極端，結果不是小民族小國家的分立，便是成爲大日耳曼主義，大斯拉夫主義，大以伯利尼主義 (Pan Iberianism) 大盎格

羅殺克遜主義，然而後者即某一民族的大聯合運動，畢竟是強國欲增其國強，而利用的手段方法，至於所謂大英利堅主義，則不同一民族的聯合運動，是含有別種意義的，但美國也欲利用來增加國強，是彼此相同的。

世界大戰的結果，在歐洲竟分了大小二十六國家。即在歐戰前的歐洲地圖的看不見的芬蘭，愛司脫尼亞，拉脫維亞，李史阿尼亞，波蘭，捷克，史拉維克亞，山果斯拉夫等小國，叢生於波蘭的克海及地中海之間。在戰後的解決上，協約國政治家所以如此變更了歐洲的地圖，到底是以什麼為主要的標準呢？曰，民族主義或國家主義。當歐戰起始之時，協約國的政治家當局者高唱在中歐敵國壓制之下的諸民族的解放和獨立，美之威爾生則叫所謂自決主義。在巴黎和會上，以民族主義為尺度而勉強算成功的是歐洲的現地圖。國民主義是歐

洲史的主要動力，許多戰爭爲它而戰，大小的外交家，以之爲旗幟而進退，支配皮士麥加服爾的內外政策的，也是他。歐洲的民族主義國民主義已在凡爾塞條約中解決了嗎？沒有。民族主義卽在今後，也是惱困歐洲的政治家外交家的頭腦的問題。少數民族的不滿不必講，多數民族對於現狀所感到的不便之點也不多，現在已在喊地圖脩正了。

國民(Nation)一語，有是常被和國家(State)同義使用，如國際聯盟(League of Nations)國際法(Law of Nations)便是。國際聯盟是國家的聯盟，不是諸國民或諸民族的聯盟，(若論之爲當作國民的聯盟，當作別論)又國際法也是以國家爲法的主體，不是以國民或民族來爲主體的。(以民族主義爲國際法基礎的意大利學派，其議論姑置弗論)故國民主義也是注重國家的權利利益的主義，譯之爲國家

主義，也是穩當的罷，國家——獨立國——都是有主權的，又必注重其主權的傾向；若是關係於主權的問題，一國的政治家的眼裏都會出血，稍有問題，也常以主權為藉口。國際聯盟而說是限制主權的結果，一定會騷擾起來；義務的仲裁裁判而說是主權的拋棄問題，一定又要作急了。關係於一國的「獨立」、「名譽」和「重大的利益」是什麼呢？實是含糊的話。尤其如最近美國所用的關於所謂「國內問題」的問題，其定義和範圍都十分空泛，美國雖然以移民問題也放在國內問題之中，可不能說他國一定贊成。大凡國家自己限制其主權，並不是損傷其主權，不承認主權者的自己限制，就不能有國際間的約條，不能有國際法，不能營國際生活。極端的維持國家的「主權」和「利益」是防害國家的公共生活的；健全的國家主義的主張，雖可與健全的國際主義相容，但極端不合理的國家主義却不然。

國民主義不僅關係歐亞，也是論述對美外交及美國的外交者所不可忘記的。其顯著的倒便是她的移民問題。移民問題被視為美人的重大利益之一，羅威爾脫大總統說除了美國的自然資源保存問題，這是美人最重要的問題了。爲什麼呢？歐洲的國民自覺，是父子相傳的；反之在美國，則是獲得的，恰如義子和夫婦的關係，即構成美國的國民分子，待諸歸化者很多。故在美國，其如何重視歸化，是不必說的。歸化的條件是能造成善良的美國與否的標準，最近美國國會中當修正移民法時，以禁止「無歸化權的外國人」入國，日本人首在禁止之列。從日本方面說，當然不能無言；一方不許日本人的歸化，他方又不許無歸化的外國人入國，這簡直是以排斥日本人爲目的了。又看了他們議會的討論，也是如此的。日本人而有差別的待遇，對於文明國人而以此差別的待遇，當然是違反國際的通誼的。傷害人的

名譽和尊嚴，這是很不可通的。總之日美間的移民問題，是從美人對於國民主義的誤解來的，至少是太重國民主義的結果。

以理想和主義放在口上爲得意的威爾生，在一九一八年二月十一日美國會裏（上下兩院聯席會議）作了所謂白權的聲明。近來此主義被歐洲各國的文人論客所利用的很是不少，又威爾生在其自作的國際聯盟原案第三條中置保障締約國的獨立及領土保全一條（聯盟規約第十條）欲規定須依自決權主義的適用而作將來領土變更的意旨，但因遭英國委員的反對而中止。不僅是英國委員，即威氏之下隨行至巴黎的賴沁（Robert Lansing）也大反對此主義。其意見是：「威爾生之所謂自決，是以什麼爲單位的呢？是以一個人種爲單位的嗎？還是以一地域或一社會爲單位的呢？不定下實行的單位而來適用此主義，是和平上莫大的危險。」又說道：「威爾生的



所謂自決主義，越想越覺得是在某人種的心裏種危險思想。這對於愛爾蘭人，印度人，埃及人，或波亞人的國民主義者，當有什麼影響呢？敘利亞，巴萊史頓，麻洛哥，脫利波利的回教徒，不會藉此爲力嗎？自決主義和威爾生既已實行了的聯合主義是可調和的嗎？自決主義一語，是含有爆發性的，終於使人抱不能實行的希望，因而不得不以多數生命供其犧牲。而其結局，此主義不過成爲理想家的一夢罷了。然而那時候再去防其不幸的結果，已太遲了。這語出自威爾生之口，是十二分遺憾的。『這是賴沁對於自決主義的評論。賴氏更一一指摘出美國自身在南北戰爭時否認自決主義的事實，英國在加拿大排斥此主義的事實；又凡爾賽條約及聖薩而門條約不承認此主義的事實。要而言之，他說以「國家安全爲後提，而以「自決主義」爲前提，那是對於國內及國際的和平是很危險的。』

## 第七章 門羅主義與外交

門羅主義是美國對外政策的全部，當初固沒有別的意義，可是後來因美國「力」的發展而漸次變遷，結果成了帝國主義的代名詞。這是歐洲政治家對於門羅主義的批評。又有人說門羅主義是以美國的自衛和安全爲目的，並無侵略的目的；門羅主義當時發表以來，從未變更或更正過。這是美國人方面的辯解。美人自用門羅主義以來，已迄百年，現此主義被尊爲建國的大本。係美國第五任大總統詹姆斯·門羅在千八百二十三年十二月二日給會議中的公文，辭句很長，但要言之，門羅主義是由下列二個原則組織成的。第一是反對殖民主義，第二是不干涉主義。反對殖民主義是什麼呢？門羅總統在公文中聲明了歐洲諸國將來不許在美國任何一地方殖民。然本來歐

洲在西半球的領有（例如英之於加拿大）當作別論，門羅還沒有連這些也不承認的大胆。關於「殖民」一字，其後的美當局下了種種解釋，到底不過是類推解釋和擴大解釋，即當初祇是因俄國在美大陸的領域的境界與美國發生了爭端，遂有反對殖民主義的出現，其後則祇要是殖民，不問其藉戰爭，買賣及其他任何名義方法，歐洲諸國苟欲在將來於西半球新得領土或擴大領土，（或占領）均不允許。這些也可從格拉德大總統的聲明中知道。不僅對於歐洲的國家不許其殖民，即對於個人或公司在新大陸獲得土地，有時藉口門羅主義而禁止之。例如對於和巴拿馬運河的開鑿工事有關係的法國公司，千八百七十九年美國下院的外交委員會報告，就是一例。對歐洲諸國如此，對亞洲諸國也是如此。例如千九百十二年八月二日關於馬哥達納灣事件美上院的決議說道：「是大陸的港灣或其他

的場所，別國以之爲海陸軍的目的而佔領的時候，含有威脅美國的交通或安全的時候，其港灣假如由某公司或協會得來的，或該公司或協會給與美國以外的政府來管理爲海陸軍用的時候，美國政府見之不能不深爲憂慮。至作此決議的動機，依當時的風說，則因擁有墨西哥達納灣地方約四十萬畝土地的美國公司（馬哥達納公司）欲以此土地賣與日本公司，因欲預知美國國務院的意向而議決的。所以在西半球美國以外的國家，例如在墨西哥或勃萊塞爾，美國人以外的人，如日本人要購買土地的時候，美國也可藉此理由，出而禁止，至少是抗議。因而當時上院的議員洛琪的提案，門羅公文中「殖民」一語，作爲不僅是政府的行爲或政府監督之下的行爲，並包含欲作門羅主義所禁止的公司或個人的行爲。而所謂門羅主義所禁止，當然可以隨便解釋適用。一九一三年十月二十七日威爾

生總統在阿拉巴馬州的馬比爾的演說中，謂雖然已有反對外國資本家的在美大陸獲得各種的利權的事了，——以外國資本有支配利權附與國的內政的危險為理由——然而不能說就可以不去注目了。

其由來及適用上在研究上最有興味的，是門羅主義第二層則即不干涉主義。今日固不必說，即在十九世紀的初頭，不干涉的原則尙未為國際的通則時，那時有一個神聖同盟（The Holy Alliance）俄國亞歷山大一世和奧相梅德爾尼以為歐洲是被干涉主義所支配着的。欲擁護此主義則為君主正統主義及專制主義，欲排斥此主義則為自由主義及革命主義。當初屬於神聖同盟的諸國，（英國不加入）提着手干涉主義直向西班牙意大利，甚至殺到當時從西班牙脫離獨立的（美已承認其獨立）的南美諸國。然而神聖同盟對於南美的

干涉政策，從商業上的理由看，不為英國所喜，換言之，即南美的獨立，商業上是英國之利。於是英國去引誘美國使之提出反對神聖同盟，擁護專制主義，干涉主義，阻止獨立運動的政策。這才使美國直面对着歐政策的非得決定不可的重大事態。大總統門羅去徵求當時下野的元老裘富生及馬德生的意見，兩人差不多異口同聲的回答說，當答應英國的要求，而與之協力。裘富生更謂美國須不去管歐洲之事，也不許歐洲干涉美國的事才行。這旨趣被收在門羅的公文中，構成後世稱為門羅主義的骨髓。美國對於歐洲之事，以為須取德薩脫萊史曼的態度，是建國以來的方針。華盛頓於千七百九十六年九月十七日的告別演說中，對美人訓戒道，「與歐洲商業上的關係，雖欲始終繁盛，政治的關係須減少，關於歐洲國際政局的煩複的事情，須不投入其旋渦，和任何外國，不可結永久的同盟。」此即訓戒對歐洲

的政局，美國須取超然主義。美國對歐洲的政局不加入固然是美國的自由，可在他方對歐洲諸國說不要來管西半球之事，是不帶命令歐洲諸國了，歐洲人始則驚其來的突兀，其後又鑑於他們的富強，雖覺門羅主義不當，也不能說其為無理了。俾士麥評門羅主義為「暴慢國際」。歐洲的學者，也多有主張門羅主義是「違反國際法」的。門羅主義到底是「違反國際法」嗎？學者或政治家以此主義為法律上一主義，或美大陸特有的一國際法的原則，又至少不是違反國際法的東西，而是國家自衛權的一種特別發現，也是美國特有的自衛權。如美國的政治家福士特，路脫，休士等就是這樣主張的，又如歐本哈姆也可視之為與此類似的一人。但多數的學者論客，卻不以門羅主義為國際上的主義或問題，而是政策上的問題和主義。美國的羅志維特，諾古史，法的，太爾多等便是。我們試舉維難志，愛夫事件，

來做個說明。當時英國政府以門羅主義單方的聲明，國際法的一風則，美國則謂因為國際法是保護各國的權利實行其正當的要求的法，立脚在理論之上，門羅主義是可以認為國際法的原則的。又在海牙和會上，英國代表團二次聲明美國的參加該會的諸條約，不能視作其拋棄美國的傳統政策的門羅主義。羅志維特便欲解釋此為各國已默認了門羅主義。此種解釋的不當，早經學者指摘過了。然在先年的巴黎和會上，關於國際聯盟規約的作成，特設關於門羅主義的一條，屬於聯盟的各國，竟承認了門羅主義，第二十一條上，以為門羅主義是「關於一定的地域的了解，以和平的確保為目的，」規定了此主義和國際聯盟規約是沒有什麼妨礙的。至於以門羅主義為「關於一定地域的了解，」大有可議之處。美人今日祇顧自己的門羅主義，一些也不理他國的意旨，又不求他國的同意，可謂合於國際法



嗎？可是她對這種事情向不注意，美國之勢力是強起了，鼻息是兜起來了。即他們以為門羅主義是美國一方的宣言，不是出於與他國「了解」的。其解其定義或其實用，全與他國無便利之處，是美國政府自己所保留的，不容他國的置喙。休士說：「他國要應用門羅主義而便利於美國，那是美國所喜悅的，至於美國當在什麼時候應用門羅主義，又其應用的結果如何，不能預定一種限制的。」所以在美國看起來，國際聯盟規約關於門羅主義任有怎樣的條項，美國是不在乎的。美國也不要感謝，並且是討厭的。這是美國議會關於國際聯盟加入問題及其他所示的態度。也是威爾生大總統及國務卿休士最近所明言的。威爾生說：「門羅主義是美國以自己的權能來宣布的，以自己的責任來維持的，今後亦當如此。」

美國實際上主張門羅主義先例的破天荒，是因和美國的維難志

拉脫的境界問題，而對英國突然提出的最後通牒（一八九五年）此境界問題雖是在英領基那及維羅志拉脫的一小地之爭，卻糾紛着多年不決，最後美總統格利維拉德對英政府提議以仲裁裁判解此糾紛。英國駁斥之，於是格總統即以英國的態度，說英國藐視門羅主義，欲擴張獲得領土，（當時美國方面的文書用「侵入」「侵略」等語）倘英國不聽其提議，即訴之於武力，以貫徹其主張。英懼乃付仲裁裁判，而以美國所滿足的方法去解決，但昔日英國會叫美國宜布門羅主義，現在反吃門羅主義的苦不是很滑稽嗎？在格利維拉德大總統之下，爲此事件的當事者國務卿李查特岳爾難說道：「合衆國事實上是新大陸的主權者，其命令是新大陸人民的法律。」

依了表現於門羅的公文中的，則當時對於美國拉丁亞美利加諸國的態度，實是消極放任的，但後來的態度，却漸漸更變了，如美國的

對墨政策，加利貝恩政策和對於南美的政策是。對於墨國，以為可以逐出一八六六年法國所據立的馬克西利恩帝，乘種種的機會，在種種的口實之下，割其土地，進兵至墨國，這到底是什麼呢？今日美國的南部加尼福尼亞洲脫克薩斯州等，都是從墨國取來的。加利貝恩海的古巴島也久久是美國垂涎之所。西美戰爭，使該島離西班牙而獨立，以為自國的保護國。布爾脫李奇也變為美國領土了。即聖德德民古，哈志，霍徐拉史，尼加拉加等，也乘其內亂外患，（與歐洲諸財政上的糾紛等）隨時干涉，實行財政上或政治上的一種保護權。又美欲獨占巴拿馬運河，以波史福條約代英美間往年的克萊頓布爾槐條約，不但將英國的勢力排除於運河地帶以外，更加哥倫比亞政府以壓迫與巴拿馬的叛運政府，締結條約，同時得到運河的支配權和對新與國巴拿馬的保護權。美國務卿路脫居然宣言道：「哈志，墨西哥，

哥倫比亞，尼加拉加及其他中美諸國若不立於美國保護之下，是難期繁榮的。諾克史也揚言道：「鎮定中美及加利貝恩海地方的革命運動，是美國為自身的安全；因之而研究相當的手段，是門羅主義當然的歸結。」

門羅主義對於拉丁亞美利加，並不欲設定何等保護權，也不是主張保護的成長上的地位，也不欲越了美國的國境，而伸其權力，這是美國務卿福史特及休士所主張的，至於因為不到便說不要保護，「保護」與「保護國」去幾何呢？美國在美大陸上的王侯的態度，現今拉丁諸共和國對之覺得比歐洲的帝國主義還可怕。

美國在新大陸的如此態度，其被目為霸制主義，也非無因了。就是美人也未嘗不自認。休士說：「門羅主義是美國的自衛策。」福煦氏評道：「美國的「自衛」是包含着膨脹的。」休士又說：「門羅主義

是主張美國國家上安全的主義。「國家的安全」一語，真未免過廣泛。還要說門羅主義在過去一世紀間從未變更其範圍，更謂其基礎過，這明明是完全抹殺事實。倘若美國併了爪哇非力賓，打入中國，在太平洋上擴張其勢力。我想還要說是為國家的安全呢？

事實若果如此，則現在世界上可以變更美國的門羅主義，帝國主義的國家是沒有了嗎？沙爾史只和皮士麥的如何批評和非難門羅主義不必說，時至今日，祇要是歐洲的政治家，便不能攻擊門羅主義，內心如何且不管，表面上是不得不尊重他的，何況是在亞洲邊疆的政治家呢？門羅主義和獨立宣言及華盛頓的遺訓，被數為美國人的三大信條，路脫說：「門羅主義是人類的自由及權利的結晶，是美國理想的權化。」話雖甘蜜，實在如何呢？尤其是美國對拉丁亞美利加諸國的關係如何？美人的所謂「姊妹共和國」果真是歡迎美國

的霸制嗎？是以美國爲他們自己的教主嗎？不是，不是，與事實是大相反背的，美人自己曉得，他們明知故犯，掩耳盜鈴呀。

美國對拉丁、亞丁、利加的關係，是以所謂大美利堅主義（Pan Americanism）來表現的。這個主義是什麼呢？即欲由美國大陸諸國間的共通的利害和了解，求一種結合的觀念是也。那麼美國大陸諸國間的「共通利害」有一些什麼東西呢？又能否成立呢？這是被視爲大問題的。地理接近的事實，果真可以作爲南中北美結合的原因嗎？紐約和布諾史、愛萊史的距離，比紐約和倫敦還遠，又說到經濟上的關係，則美國和南美諸國間的關係，也不能說比英國對南美的來的深。那麼文化的類似，建國由來一樣，可以算是美國大陸諸國間特別給合的理由嗎？這也是可疑的。然則承認美國大陸諸國間的大美利堅主義，開此主義的理由和必要，是在什麼地方呢？美國人自身，也難於

告人。

門羅主義不是對等的，不是互相的。任憑路脫氏把門羅主義形容的怎樣好，當應用時，明明是隨便獨斷的，絕不容對等的或互相的主張。不但他人不理解，湯姆史教授也說：「連美人自己也不了解門羅主義的解釋。還說是與他人無妨礙的。」她自己聲明，在門羅主義下，美國是不干涉歐洲的事情，但如土耳其，巴爾幹或摩洛哥——等，美國出而干涉的實例很多。而以在亞洲為尤甚？其干涉中國問題等事蹟，是昭然在目的。而她還禁止歐亞諸國來干涉美國大陸的事情，即關於美大陸的事情，也喜與拉丁亞美利加的對等和平等協力。一八二六年哥倫比亞大總統布維氏在巴拿馬開會議，對於欲在大美利堅主義之下糾合美洲諸共和國的企圖，當時美國的態度很是冷淡，然而一八八九年，在美國國務卿布倫當局時，在華盛頓開第一次大

美利堅會議。此種會議邇來雖屢在墨西哥（一九〇一年）里昂特  
甲難洛市（一九〇六年）愛萊史（一九一〇年）等地催促開會，  
然常因美國的態度不明，與美對他國不是對等的態度，因而缺乏融  
和，全無什麼成績。其事務局常設於華府，雖努力美洲諸國間的了解  
及協力的增進，也有假飾的意味。美國雖在提倡大美利堅主義，但却  
希望以門羅主義支配大美利堅主義，而不願此主義吸收門羅主義。  
換言之即美國欲於大美利堅主義的名下，對拉丁、亞美利加諸國作  
自由的行動，美國與其他美洲諸共和國，的平等的責任，在大美利堅  
主義之下行動，非其所喜。倘若在大美利堅主義之下，以門羅主義作  
為美洲諸國的共同的主義，則此等國於適用之際，其在希望他們來  
求美國的商議，是必定的。但這是束縛美國的自由，美政府於此主義  
的解釋適用之際，努力避去受美國諸國的援助，——如排斥歐洲的



解釋一樣。唯一九一四年大總統威爾生關於墨西哥事件，雖曾經要求所謂 A、B、C 三國的勢力，但是例外。一九二二年在聖脫果開大美利堅會議時，（第五次）門羅主義對大美利堅主義的關係成了問題，當時美國的代表佛萊志大使，公言門羅主義是美國一方的宣言，故其適用之際，也不妨礙他國。這和同年國務卿休士的所謂門羅主義的解釋適用，是美國政府所獨保有的，若合符節。依美國的主張，則拉丁、亞美利加諸國必受門羅主義的恩惠，但不許此等諸國的自由運動。此主義，美人的所謂大美利堅主義和此等諸國所盼望的大美利堅主義，名同而實異。事態既已如此，所以威爾生說大美利堅主義是補充門羅主義之物。所以大美利堅主義在西半球被美國的霸制所利用，拉丁、亞美利加諸國的猜疑，也非無故的了。至於奧爾難所說合衆國事實上是美大陸的主權者，其命令是對美大陸人的法律，「

不是主義的宣佈，而是由利己主義更陷於排他主義了。脫爾多評大  
美利堅主義爲「既非一種現實，也不是理想，更非一個目的，祇是一  
個疑問。」這是很意味的話。

南美諸國對於門羅主義，雖作如何期待和要求，可是美國是不關  
心的。門羅主義的解釋和適用，美國保留其自由，不認他國的解釋和  
主張，美國對屈拉各主義的態度，已把此證明了。屈拉各主義 (Drago  
Doctrine) 是什麼呢？那是於對歐洲人的公債償還的南美某國，爲排  
斥歐洲人的本國政府的兵力干涉所唱的。亞爾陳志的外務大臣屈  
拉各主張道：「公債既不給與歐洲任何一國以兵力干涉的權利，也  
不能作爲美大陸占領的理由。」因而有屈拉各主義之名。因素還公  
債而使用兵力的時候，其結果必爲土地的占領，美大陸土地的占領，  
是違反門羅主義的，所以歐洲諸國爲索債而以兵力的干涉，加之南

美的諸國，美國的必出而排斥，是門羅主義命令美國的，這是屈拉各的主張。然美國不去聽從此主張，說門羅主義的解釋適用當自決之事，不能受他國的指使。有不正行為的國家（指不付債務的南美諸國）的必受他國的制裁，是沒有法子的，美國不能去禁止它；但至土地的發展，當作別論。

羅士維爾脫的態度，抑止了歐洲諸國對於西半球的領土的野心，不是保護歐洲對南美債務不付國的干涉。海牙和會中關於此問題美代表所取的態度，決非南美諸國所喜悅的。

美國的參加世界大戰，出兵歐洲，不是違反門羅主義嗎？因為此主義有若美國的權利被侵害之時，即對歐洲也必出之防衛的措置的一條小道，可說並不違反門羅主義的明文。然而威爾生的出兵歐洲，其後和平復回之際又與歐洲諸國協力，干涉歐洲，干涉國際的政局，

我想至少要給多數的美人，以一種不安，以之爲拋棄美國傳統政策的門羅主義，威爾生，在國內飽受攻擊，設了國際聯盟規約的二十一條，規定門羅主義和聯盟規約不相妨礙，可是美國人大不滿足，到後來美國議會併國際聯盟規約及凡爾塞條約全體，一同推翻，然美國不能打消威爾生時代用上述方面及形式，參加歐洲事件的事實，代威爾生的共和黨大總統哈定，一時反唱「國際聯合」(Association of Nations)遂又開華府會議，召集歐洲的英、法、意、荷和亞洲的中國、日本諸國會談，減少軍備及其他問題，表明美國以其所喜的方法，不辭參與國際政局，最近美國對歐洲的賠款問題的態度，卽如「道斯計劃」也是一端。

有一個美國人說：「我們不加入聯盟，但拉丁亞美利加諸國差不多全都加入了，我們不說這是不好，又若美國對獨立國之參加聯盟，

不加以議論，則因而趨於國際聯盟也未可知。在此種疑態之下，美國的對國聯盟不能示以友情，也非無因。美國以為拉丁、亞美利加諸國去關心亞尼亞的國境問題，和查爾施政委員會的事是不緊要的，可是將哥史達里加和巴拿馬的國境爭議或成為智利和祕魯間永年懸案的達哥納阿里加問題提出於國際聯盟，而由國際聯盟裁判，美國對國際聯盟的這種態度，不能有所關心。美國對於美洲諸國間的爭議由歐洲人下仲裁裁判，雖有默認先例，然今後美國就不肯默認了。依美人自己的脾胃，則不僅歐洲一國，即國際聯盟要來管美國的事件，也覺不快。其實歐洲人即用像仲裁裁判那樣最和平的手段方法來處置美洲諸國間的事情時，也必呼之為違反門羅主義，那是美人自己所自白的。然而現在呢，國際聯盟對於此種事情，十分注意，細心考慮，不吝美國的威情，舉其一例，如一九二〇年波里維亞和

秘魯的境界爭議，已要求改定一八八三年的議和條約及提出於聯盟了，然聯盟仍把此事放了手。達哥納阿里加問題，最近（一九二五年三月）美大總統雖下了仲裁裁判，秘魯等對之仍抱不滿，現今尙是騷擾着。

國際聯盟總算仍存在，也沒有美國的加入，且在美大陸發生的事，即仲裁裁判亦必讓之於美國，決非所以增加國際聯盟權威的道理。即南美洲諸國雖爲加入聯盟之國，而其相互間之糾紛，仍不能由聯盟處理，不僅是聯盟的屈辱，聯盟的機能，也不得不說是陷於半身不遂的狀態中了。又假如國際聯盟處理世界減軍問題的結果，欲南美洲諸國也和諸國一致減軍，事雖美舉，美國則必以爲自己在聖脫耶各的大美利堅會議中不成功的，現在以聯盟之力成功了，心裏一定不快。那末美國自身也參加了國際聯盟，與世界各國同心協力辦此美舉，

不是很好嗎？此議論作爲議論，固然漂亮，美人雖也沒有可以反對的理由和口實，可是門羅主義的信仰者必不喜此。就是得到同一樣的結果，美國定要在門羅主義之下做，不願放棄門羅主義。此傳統政策，什麼地方都奉之爲護符樣的。門羅主義不是道理而是美人的信仰。美人的不加入國際聯盟，又躊躇於參加國際司法裁判所，其理由就在這裏，也可以推知了。就是依國際聯盟和國際司法裁判所之力而得到了和門羅主義的採用同樣的結果，其時門羅主義失其存在的理由；拋棄金科玉律的門羅主義，是美人的痛苦。是難堪的，他人看起來雖是當然之事，美國人看來則加入國際聯盟是大犧牲。從來是以編之旁不許他人駁聲，故今後國際聯盟，國際司法裁判所等討厭的事情，是美人所痛苦所煩惱的。何況是最近日內瓦的和議東西呢？其必在所謂國內問題那樣曖昧的標號之下，將移民問題等排之於仲

裁裁判所事項以外，也是同出一轍的。然地球是在旋轉，世界是更移，事物是進化的。德國到底不得不拋棄軍國主義，支配海上的英國海軍，也棄其優越的地位而退至與美國今日對等的地位，其門羅主義的將來，其運命如何，也是難逆料的。

## 第八章 國際合作主義與外交

一、國際合作主義的表裏 物有本末，事有表裏。國際聯合主義能夠沒有表裏嗎？又主義有原則和例外。原則常可適用，例外則僅有時適用。若原則僅有時適用，而例外反時常可用，本末顛倒，國際合作主義在國際的實際上，到底是原則呢，還是例外？且來說。

數年前國際聯盟產生之時，人們歡迎的很是不少。洛加諾條約簽字的時候，高興以為是世界或歐洲的樂觀，然自從日內瓦的飛電，（



係指一九二六年三月德國加入聯盟運了頓挫時總會（不  
但得到了失望和悲觀，更暴露了國際關係的醜狀。這事實是否表明  
國際合作主義的結點呢？還是表示國際合作主義在國際間是例外  
比原則更多呢？國際合作主義包含了醜的裏面，不過蓋了一層薄的  
外皮罷了。國際合作主義不過是矛盾的徵象罷了。

二、日本與合作主義 國際合作主義 (Principle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到底是什麼？有怎麼的意義呢？是進取的外交的工具嗎？  
還是退步外交軟弱外交的別名呢？國際合作主義并非是於今日；現  
且把幣原外務大臣及美國前國務總理休士氏所作的說明研究一  
下。幣原在議會演說中說道：「現今世界的人心，可算一般都排斥偏  
狹的利己的政策，反對兵力的濫用，否認侵略主義，萬般的國際問題，  
都是向着以關係列國的了解和協力來處理的機運進行。」又說道：

「作爲我外交方針的根底的，是一方擁護增進帝國的正常權利利益，一方也尊重列國的正當的權利利益，避免國際的爭鬥，增進國際的協力。」當然他也承認「在目下的情況下，國際關係尚未十分安全之域，理想之實現，不免有前途茫茫之感。」可是他又說：「大體上看出世界人心所造的傾向，國際的爭鬥的時代已漸漸過去，代起的必是國際協力的時代。」國際合作果真，祇是理想上的主義嗎？可以作爲現實的外交政策嗎？又各國一方維持自國的權利利益，同時他又尊重他國的權利利益，其間無一糾紛和爭論，也沒有權利的侵害和利益的衝突，是可能的嗎？祇要當局者嘴上說合作政策，國民謳歌合作政策，國家就能安全，天下就能太平嗎？對此問題的回答，到後再講，現且看休士的說法。

### 三、美國與合作主義

休士說：「世界大戰以後，歐洲和美國雖

發生了許多重大的且困難問題，欲其解決，非依國際合作主義而相互協力不可的信念，好像漸漸發生了。國際合作的現於外形的，是在解決某問題時，關係國從正義的共濟，現在不幸得很，戰爭尙作爲最後的手段而存在，可是在諸種國際關係上，爲避免戰爭起見，仍不得不倚賴國際合作，「這是他一八二三年四月在哈巴那演說的要旨。又續言道：「國際合作能得好結果的，祇限於各國互立於平等地位之時。國家平等的原則，實爲國際合作的根柢。不問各國兵力財力如何，能比此相尊重的時候，國際合作才可能。」語是說得漂亮了。可是他若在古巴把自己所說的一看，不得不感到異樣罷！美國把古巴烏從西班牙的手中奪來，放於自己的勢力之下，而表面上還說是扶助其獨立，用扶助者保護者種種名義，作種種的干涉，現在又在其地說以平等爲基礎的國際合作，是多麼滑稽呢？氏在同年十一月於費

城爲政治學社會學協會所作的演說，也力說在美洲諸共和國間「合作」之所以必要的原因，又痛言諸國間的平等。可是同年在聖甲哥所開的大美利堅會議上，美國又道取什麼態度呢？果真對其餘美洲諸國表示了立於平等的地位合作協力的誠意了嗎？美國代表佛萊甲大使倨傲的宣言不是使大美利堅會議的空氣變成不愉快的事實嗎？該大使不是說過「關於門羅主義，不許其餘美洲諸國的關知」的嗎。（參攷第七章）且休士自身也於同年八月米奈阿波利司的律師協會上作一場演說，其說明門羅主義的話是「因爲門羅主義是美國的政策，美國政府自己保留其定義的解釋及適用。」這並非同小可的主張，這主張果與氏推獎的國際合作相容嗎？且借用美教授大衛魏湯姆生在百年間的門羅主義書中的話來一爲批評。他批評休士氏的話道：「這雖是大大博得喝采之言，也不外是欲維

持世界大戰前的國際的安那其的叫聲而已。」門羅主義的正確  
的意義，誰都不明白——這是研究門羅主義的湯姆生教授的明言。（  
與第七章對照）歐洲和拉丁、亞美利加諸國的對於門羅主義所感  
到的苦痛，也正所如湯教授所說的，可是像士那樣的美國當局者，無  
論其對門羅主義附加怎樣的意義，用如何的解釋，說都是美國政府  
的自由，不容他國的置喙，這不過是美政府借了門羅主義的名，任作  
任爲罷了。這樣還要把合作主義放在口上是可能的嗎？休士在前述  
八月的演說中，說明了門羅主義和國際合作的關係，說道：「門羅主  
義非但不是大美利堅合作的障礙，可作爲大美利堅諸國獨立安全  
的合作的基礎。」又和歐洲諸國的關係，美國也在利害一致，目的共  
同的時候相互協力，即所「不自殺的合作。」美國對歐洲不是取「  
孤立」政策，不過單單取「獨立」政策罷了。平易的說起來，即「不

即不難」在事實上是「有時不難有時難」美國在與自己便利的時候更與歐洲取一致的步調；不利的時候，則請出門羅主義，裝着與我無關的神氣，如她世界大戰及其後的事跡，可以證明而有餘。有對於凡爾賽條約，國際聯盟等的態度，也可以證明而有餘。所以若評門羅主義為一隨便主義，美國的識者必不能抗辯。對於休士的說門羅主義即合作主義，中南美的人士祇作苦笑，歐洲人則瞠目而已。所以美國人只把合作主義放在口上，試一窺美國合作主義的反面，就可知道了。

四、歐洲與合作主義 歐洲本來有「歐洲合作」格拉德史東氏切言歐洲諸國保持合作的必要，道：「各國各抱私利私慾，消除之法，不外歐洲列強同心戮力，維持所謂歐洲合作。」沙爾士柏利爵士也說：「若沒有了歐洲合作，和平必度在危險之中」果真如此，則歐

歐洲合作是應得如何盛謝，放如何光彩的東西呢？人說歐洲合作的濫觴是對抗拿破崙一世的四國同盟，拿破崙沒落後的神聖同盟，以梅脫爾尼以（即發起神聖同盟之人）為首腦的歐洲的「巨頭政治」，「巨頭」是當時英、俄、奧、普四國。法國自愛克史、拉沙貝爾會議以後，方正式加入，後來意大利也入了大國之列。雖說是歐洲合作，實指以上諸大國間友情的合作。不是大小各國全般的合作。即在幾個大國之間，也無常保圓滿的合作之理。衝突扞格往往有的。歐洲合作雖欲在巴爾幹問題土耳其問題上示其頭面，可是成績一定不好。一窺歐洲合作的裏面，可知其反復的在傾軋於所謂「權力的權衡」，「名雖合作，實是競爭爭鬥。戰爭勃發了，和平也是所謂「武裝的和平」。權力均衡促成了同盟的對峙和協商的發生。歐洲的列強或縱或橫的結同盟或協商，互相對立。這樣一來，祇是大國間的合作，事實上也困難

了。何況是加入了小國的歐洲一般和世界的合作呢！在這種時代若有合作，那是部分的合作，不是一般的合作，歐洲大戰——世界大戰是此種事態的產兒。大戰完畢後，回顧上述的弊害，認出了國際的一般合作即世界合作的必要，國際聯盟乃成立。實際上門羅主義的美國既加入，德俄也不加入，（德國最近加入了，）非但不能作為一世界的大機關而充分放其光彩，且像所謂「小協商」那樣的一部協定蜂起於四方，國際合作與其謂之為普遍的，毋寧謂之為傾向於部分的。洛加諾條約的出現，也是這樣的。在洛加諾會議上德國加入了國際聯盟，而承認其坐了一把常任理事國的交椅。和前述在愛克史拉沙貝爾會議中，拿破崙沒落後的法國，正式加入大國之列的狀況很相似。因戰後的德國受了大國的待遇，同時波蘭、西班牙、布萊其爾等亦堅欲受大國待遇，於是事情就困難了。最近（一九二六年三月



（日內瓦的聯盟會議陷於混亂狀態，到底話不虛傳，這不僅是聯盟的醜狀暴露，參以國際組織的現狀，或從來的事情；此種悶苦的發生，可說是當然的。大國在國際上應佔怎樣地位，是百餘年前維也納會議以來的問題。自該會議以來，所謂強國者在歐洲的政局上擇其優越的勢力，弱小之國祇有追隨其後，恰如一家族中的大人和小孩，大人唱而小孩隨的樣子。小孩是有保護人的，在國際上弱國小國往往也有的。像這樣的國家也有。大國強國負所謂命令他人之責，有時專橫之事也不少。像最近巴黎會議的樣子不能說是例外。國際聯盟的規約任憑你怎樣的苦心的寫，對於上面的實情還是無辦法。對於那樣的爭論，不是違反國際合作主義的論調嗎？祇能答以「世無萬能無缺之事，國際合作主義亦然。」對於合作主義無庸論，請借法國碩學尤比以氏的話來答辯，尤氏關於歐洲合作，是有詳細研究的人，

其結束均勢主義與歐洲合作一書說道：「大臣、宰相和外交家，因欲立功揚名，常有以不當過大的要求強其對手的傾向，不用互讓妥協，對其對手而出之以高壓的態度，是昭然在人目中的。要博新聞紙及一般民衆的喝采，是很方便的，因而政治家外交家的陷於威壓的態度，比發揮妥協融和的精神來的容易。實在呢，欲不傷一國的尊嚴，冷靜的在正義之內求其調和了解，若無偉大的勇氣和忍耐，是不能夠的。無愛國心的政治家外交家是沒有的，任國家的重政，把住國家的命運的外交家政治家，一方正當的解釋國利民福，同時却也不可忘記自己以外尚有他人，自國以外，尚有他國；不可忘記國利民福不是與他國的爭鬥而在國民的和平與繁榮。各國的政治家須知放大眼光，合作協力的大義，遠重於區區慾望的滿足的理由。就是歐洲合作，世界合作的制度有了缺陷，那是人的罪，不是制度的罪。人類的事情

沒有一件是沒有缺陷的，歐洲或世界合作有價值如何，是按照此合作的政治家的價值如何而定。『合作外交決非無能外交，欲行合作外交，不僅須要勇氣和忍耐，優秀的手段，也是必要的。』

五、俄德與合作外交 俄國近時的外交——蘇維埃政府的對外政策，也可舉之為不合作主義的一適例。共產主義，革命主義，煽動政策，和所謂國際合作主義是不相容的。我們不欲在此喋喋於共產主義和資本主義的可否得失，祇說一說蘇俄省府的外交不是合作外交，是最顯明的不合作者，其對外關係是以不合作為標榜的。以不合作為招牌而與他國政府的交際，而要求他國（例如美國）的承認，不得說是緣大木求魚了。歐戰前的德國，即俾士麥沒落後的德國，其外交似乎取不合作主義，其結果陷于四面楚歌的孤立狀態，有成爲大戰敗國之憂，德帝以之歸於協約國的陰謀，憤慨的說：『協商外

交把德國包圍了。『然而那是被包圍的德國是自取之禍。德國的不合作外交——『以一當八的外交』終招得了孤立無援。國際合作的應當注重，不合作的可怕可為殷鑑也。

六、合作外交的真意義 合作外交決非安樂之物，也非常易之物。一國的外交家祇在口上說合作主義，不能說已盡能事，唱國際合作適如宗教家的參禪和念佛一樣若此外一些工夫也不用，決不會到極樂世界。天下太平，國家安泰的，且外交不是慈善，實行合作政府政策起來，因外交問題而與他國成立『了解』和慈善會的『高議』是不同的。從惡的方面說，則國際關係是虎視眈眈的，疑心暗鬼的，左抵右牾的。然如羅素所說，則世界必於合作和相互破壞中選其一；不得不視之為與文明背馳，和文化成反比例。那麼文明的外交，非得合作不可了。合作外交也沒有什麼大異，是『了解為主的外交。』一國

際合作主義，是置國際關係的基調於「了解」之上的，那麼爲什麼國際合作不是容易之物呢？因爲國有大小強弱之別，因爲國民的利己的慾望大旺盛，因爲政治家外交家有能與不能的分別，是弱的人和足健的人一塊兒走，總有被吸引去的傾向：國際間也不能說沒有同樣的傾向。故世界上成爲一國，則不能與他國無交際而獨居。弱者不願被強者所吸引，則除自強外無他法。但此地的強弱，決非單指兵力的強弱。總之，國際合作之上，強者佔指導合作的地位，反之，弱國的外交常常屈從或讓步，這是習見之事。其次所謂「各國一方維持自己的權利利益，同時也尊重他國的權利利益。」以之作爲外交上的一方程式，固無不可，實際上各國的利害往往不能無衝突，但不如世人所想像的利害；其利害也有很多的時，是相合的，但也有不少相反之處，參證事實就可知道了。欲作利害的調和，尤其是在利害相反

之時求關係國間的了解，而把問題解決，是合作外交的舞臺利害的衝突越多，合作外交越非活動不可。「旅行求伴路，世界求情分」是外交上也可適用的格言。不求伴路，不求世之同情，欲走國際的大道，其不顛仆者是少有的。雖以拿破崙的雄武，也以不成功而終。俾士麥、加維爾的苦心，不在戰爭而在合作（時代的合作）在增自己的友國而求世之同情。倘若不圖合作，外交上全無設備，貿貿然馳騁戰場，其結果是怎樣呢？德奧的悲慘運命，已可代答了。再反過來說，即便合作也不一定就能「自一至百的」遂其所願；各國若各以自己的所願而從事，則合作無成立之望，但當局者的手腕，也大有關係。就是合作外交，也因外交家政治家的手段如何而結果大異。這裏的手段，不是馬克凡利式（Machiavellianism）是義國佛洛萊斯的政治家阿克阿貝利所創始的外交上的一主義。即不問手段方法如何，專以自己的

勝利爲主服的外交政策。克魯泡特金反對此主義最力的權謀術數之謂，是德畢的所謂智的德的人物。合作主義在於今日，除當局者的「力外，」國民一般對此的了解，也是很必要的。若有過信及嘲笑合作主義的人，我奉勸他在過信嘲笑之前反復三思。